



中華民國99年8月28-29日

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

# 現代公民素養培育

## 十大中心議題(壹)

主辦單位：教育部 協辦單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設計研究中心

# 目次

中心議題論述 .....	1
子議題一：生命與品德教育 .....	9
子議題二：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 .....	19
子議題三：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 .....	31
子議題四：生態與環境教育 .....	45
子議題五：安全與防災教育 .....	55
子議題六：藝術與美感教育 .....	69
附錄 .....	83



## 中心議題壹—現代公民素養培育

### 一、現代公民素養培育的重要意涵

本議題研析小組係屬於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第壹個中心議題，為強調現代公民素養培育在今日與未來教育的重要與前瞻性而設置，希冀藉由專家學者理念論述、教育部各司處政策推動實務納入，以及邀集社會各界理性溝通的不斷對話過程中，秉持本次全國教育會議的精緻、創新、公義、永續主軸精神，以達新世紀、新教育、新承諾的願景。

所謂「現代公民素養」乃兼具深度與廣度的多重意涵，其可由六個角度加以彰顯，並期在教育歷程中加以強化與精進：

- (一) 現代公民素養的特質：現代公民在特質上需予以轉化與創新，成為具有主動、積極及參與特質，並展現其主體性的公民，而不是被動、消極或冷漠的傳統臣民或順民。
- (二) 現代公民素養的知能：現代公民面對社會形塑的複雜、風險和挑戰，需具有多樣且科際整合的相關知識，以及思辨、溝通和解決問題的能力，而不是僅限於政治單一面向的理解與行動。
- (三) 現代公民素養的範疇：現代公民在空間上包含公共、私密甚而虛擬領域，不是侷限於國家的國民，而是跨越國族界限，成為網路公民、世界公民與生態公民。
- (四) 現代公民素養的階段：現代公民在時間上包括公民養成階段與成為公民階段，亦即統稱為學習者，不是侷限在成年的年齡關卡，而是強調終身學習的公民。
- (五) 現代公民素養的延展：現代公民的概念是強調以人為主體，由人與己，人與人，人與社群/實際或虛擬社區，人與自然，以及人與真善美的理念等，層層外擴並形成螺旋式的發展，藉以

激發在學術與學科主導教育的另一種思維方式。

(六) 現代公民素養的精神：現代公民是強調其處在自由與民主的時代中，需具有開放、多元與批判的精神，而不是接受教條制約或意識型態的灌輸。

## 二、現代公民素養培育的六個子議題

基於前述意涵所示，現代公民素養培育所含括的面向甚為廣闊且多元，乃超越現行學校課程中的公民教育範圍，以彰顯人的素養之全面性。然而，為因應近年來社會各界對於教育的高度期待，諸如生命教育、品德教育、人權教育、性別教育、安全校園、媒體素養、環保意識、以及美感提升的需求及其重要性，本中心議題「現代公民素養培育」，聚焦於當前我國社會大眾與教育政策關注，且為世界發展趨勢的六個子議題。該些子議題雖有其個殊性與獨特點，但其在教育意涵與階段，教育現況與問題，以及發展策略等方面，有其共通性或部分重疊性，故共組成本中心議題。其分別為：

子議題一：生命與品德教育

子議題二：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

子議題三：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

子議題四：生態與環境教育

子議題五：安全與防災教育

子議題六：藝術與美感教育

## 三、現代公民素養培育中各子議題意涵及其間關連性

(一) 現代公民素養培育中的「生命與品德教育」

生命與品德教育是現代公民素養的重要環節之一，也是每個人尋求安身立命和生涯發展的基礎。換言之，此議題突顯公民素養中關於

人與己，人與人，以及人與社群間，建立安身立命與趨善避惡等相關教育的重要。所謂生命教育著重培養學習者對於生命的理解與珍惜，避免傷害自我和他人的生命及尊嚴，並積極地發揮生命潛能與規劃生涯發展，其包含對於生死的終極關懷、倫理議題的思考與反省，以及人格與靈性發展等面向。品德教育則是重視在個人層面和公共領域，能藉由多元思考、批判反省、同情同理、知行合一的歷程，區辨是非善惡對錯好壞，追求性別、族群、階層與生態等各面向的正義與關懷，以培養個人核心價值和公民德行，並達到知善、樂善與行善的教育目標。

在現代公民素養的多元層面中，生命與品德教育宜與其他面向的教育環環相扣且相輔相成：「生命與品德教育」和「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同樣追求人類的社會規範與共享價值；「生命與品德教育」和「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同樣面對著變遷社會中如何區辨是非和批判思考的挑戰；「生命與品德教育」和「生態與環境教育」同樣是將人置於生態系統中尋求人與自然的和諧相處之道；「生命與品德教育」和「安全與防災教育」同樣是尋求安全且彼此尊重的社會環境和友善校園；「生命與品德教育」和「藝術與美感教育」同樣是對於美的理念追求與人性關懷的提升。

## （二）現代公民素養培育中的「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

所謂的「現代公民」，相對所謂「傳統臣民」，在於其自主性，即自我人格的獨立與自主。此亦可反映於，其是否承認人權的自由與平等的價值，而透過法律來保障每個人，都能具有平等的自由。換言之，一個人若不懂得尊重人權與性別的平等，且目無法紀任意地侵犯他人的權利，很難被稱為「現代的公民」，更遑論有資格參與民主的公共生活。因此，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的素養，是現代公民所不可或缺的素養。

此外，「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必須與公民素養的其他面向發揮相輔相成之效。在現代價值多元的社會，生命意義的追求與道德倫理價值的實現，更是每個人都必須面對之課題，而生命意義之追求，即與人權、性別平等、法治教育中，所強調平等的人格自由實現，有密切的關連性。在現代的科技與媒體的影響下，民主的公共生活，更無不透過這些科技與媒體來完成，媒體與科技的素養的培育，亦可隱含有人權、性別平等、法治等價值。再者，晚近自然生態的破壞和環境保護的問題，更是我們所必需面對的公共議題，除積極的避免危害之發生外，更必需具有安全與防災的訓練，而生態與環境保護和安全與防災之素養，必然可與人權、性別平等、法治等相互關連。最後，現代公民更必需陶養人文與藝術的面向，使美感與和諧的力量，能融入我們現代生活的各種面向，且透過人文與藝術的創作，使人格的獨立與自主，能真正的實現，本身即在實踐人權、性別平等、法治等之相關價值。

### （三）現代公民素養培育中的「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

面對充滿競爭與挑戰的二十一世紀，資訊快速的累積，對教育體系最重大的挑戰之一，就是媒體科技與媒介化資訊形構出充滿變貌的媒體環境。然而，媒介化資訊並非無所不能，媒介化資訊終不能等同於知識與智慧，面對充滿變貌的媒體環境，重要的往往不是資訊本身，而是閱讀者如何去詮釋、批判、評估、應用資訊，進而延伸資訊與個人的意義，學習如何運作媒體科技建構意義，以積極表達意見、溝通思考、解決問題，共構民主社會溝通平台。這是一種「優質公民」的教育，教育對象是全體公民，目的是要造就在民主社會中，對無所不在的媒介化資訊，具有主體意志、獨立思考的公民，為一種行動知識觀，以表達對公共事務的關心，促進整體社會的民主素養。這是現代公民不可或缺的基本素養，也成為不能忽視的教育新課題。

當人們使用媒體科技與媒介化資訊像是呼吸般地自然時，它儼然成為生活環境的一環，正形塑與定義兒童青少年的自我認同，與對社會、政治及文化的認知與態度，因此，「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學習與公民素養的其他面向息息相關。透過對生命與品德教育的意義價值釐清與正確觀念涵養，可以減少媒介資訊化的負面影響；藉由媒介化資訊的反思、澄清與對話行動，是建立人權法治觀念的民主歷程；學生如何安全使用媒體科技的相關問題，社會大眾如何透過媒介化資訊建立正確防災知識，與培養對環境的重視關懷，更需要有環境、安全與防災素養做為基礎；而藝術創作與人文美學的涵養更是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不可或缺的一環，奠定著媒介科技操作技能之基本能力。綜論之，「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與其他公民素養各面向相扣結合下，將形塑未來公民生活裡之必要能力。

#### （四）現代公民素養培育中的「生態與環境教育」

科技的進步和經濟的發展擴大人類對地球環境的影響，無論是對地球資源的消耗，或是對自然環境運作系統的破壞，都產生了人類有史以來未曾有過的危機。現代公民應對人類發展有全面性關懷，關心生態環境的保育，維護社會文化發展，以及充分照護弱勢的社會公益。現代公民的生態與環境教育素養應該包括：1. 體認資源循環的重要性，身體力行資源回收再利用，建立一個循環型的社會；2. 瞭解生態平衡發展的理論，尊重生物存在的價值，保護生物生存的棲地，維護一個生物多樣性的自然環境；3. 積極實踐社會正義，特別是社會公益的維護和弱勢族群的照顧。生態與環境教育可以培養學習者的全球視野與環境關懷，以及社會正義的氣度與實踐能力。

就內涵而言，生態與環境教育所關切的生態平衡與環境保護，與安全與防災教育有緊密的關係，而且可以與科技及資訊素養相輔相成；就理念及哲學基礎而論，生態與環境教育強調生態與環境美的體

驗與欣賞，也重視社會與環境正義的議題，前者可以結合藝術與美學教育，後者與人權、性平與法治的素養息息相關。此外，動植物的生命關懷也是生態與環境教育的核心關切。

#### （五）現代公民素養培育中的「安全與防災教育」

現代公民需具有安全與防災素養的原因，主要源於社會變遷快速、風險加大，以及現代公民與環境的互動益形複雜所致。然而安全的含括範圍甚大，深究危險發生的起因，多半始於人際接觸、人與環境之間不良互動與分辨能力不足所致。因此，現代公民若缺乏分辨安全與危險、尊重他人、尊重自我、尊重環境的能力，將衍生出許多發生危險的機會與情境，甚而將自己與社會置於危險情境之中。因此，如何預防人為與自然的災害、減少災害、避免災害、處理災害，使自己與他人處於安全的社會環境之中，是現代公民必備的素養之一。

安全與防災教育在於培養學習者辨別及避免環境中可能發生的危險，甚至更積極的保護環境，以減少天災人禍。而生態和環境教育的主要目標即在於培養具有環境素養，擁有積極保護環境態度與行為的公民，兩者的共同核心價值都在於使學習者擁有尊重環境的正向價值觀，因此，這兩種教育是息息相關。此外，現代公民中所處的環境如果是安全的環境(包括生理與心理層面)，以及學習者教育過程中所處的校園是友善的環境(除積極建構軟硬體的友善環境外，亦包括消極的反毒、反霸凌、反暴力、反歧視、反障礙等)，其對於生命與品德教育，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等素養的培養及其成效亦是相輔相成。

#### （六）現代公民素養培育中的「藝術與美感教育」

藝術與美感的教育是培育現代公民素養的重要環節之一。藝術與美感教育是強化人類感覺、感情與認知的教育，更是特殊技能的教育。透過人為的藝術活動及作品中有關人文脈絡的學習與養化，能敏

銳我們的感覺、發揮想像的可能性與生動化日常生活中的事物，在經歷的過程中，得以更新我們的知覺、擴大我們的智慧、使我們有特殊的知能，去補捉人性的特質與崇高的理想。人類文化的傳衍與前瞻的開拓，有賴透過藝術與美感的教育，來提昇人文的豐厚與品質。

此一議題的核心內涵包括：瞭解並思辨生活中的藝術與美感；落實藝術生活化；養成參與及享有藝文活動的生活習慣；提昇藝文的賞析與創作的的能力；強化美感的敏銳性，人文的關懷與宏觀的視野；創造及發揚臺灣藝術及文化的特色；包容且融合多元文化的差異與特質；以及與其他學科領域積極互動，開拓前瞻性的知能。在藝術與美感的教育中，預期學習者除有機會學習各類藝術之特質外，透過生活中的自然景象、人際互動、各項事物及生活中的視覺影像，能進一步體驗、瞭解與思辨藝術與美感在目前少子女化、教育城鄉落差、性別主流化、全球化及永續環境議題中的意義。因此，藝術與美感教育的過程，必然會涉及生態與環境、生命與品德、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資訊與媒體，以及安全與防災等的議題思考，其間關係密切。

總之，現代公民素養培育是我國當今與未來數年，亟需積極規劃與永續經營的教育關鍵議題。本中心議題研析小組將針對各個子議題，分別就其現況說明(包括精神內涵、國際發展趨勢、社會觀感與教育現況)、問題分析、發展策略三個部分加以論述，期能提供教育理論與實施的溝通平台，進而形成教育政策的共識並予以推動落實。



## 子議題一：生命與品德教育

### 一、現況說明

#### (一) 生命與品德教育精神與內涵

生命與品德教育是現代公民素養的重要環節之一，也是每個人尋求安身立命和生涯發展的基礎。生命教育著重培養學習者對於生命的理解與珍惜，避免傷害自我和他人的生命及尊嚴，並積極地發揮生命潛能與規劃生涯發展，其包含對於生死的終極關懷、倫理議題的思考與反省，以及人格與靈性發展等面向。品德教育則是重視在個人層面和公共領域，能藉由多元思考、批判反省、同情同理、知行合一的歷程，區辨是非善惡對錯好壞，追求性別、族群、階層與生態等各面向的正義與關懷，以培養個人核心價值和公民德行，並達到知善、樂善與行善的教育目標。

#### (二) 國際間生命與品德教育發展趨勢

近代生命教育 (life education) 一詞及其學術研究，是源自澳洲在 1970 年代為防止藥物濫用與自殺等現象，所設立「生命教育中心」為開端。在此之後，世界各國類似組織陸續成立，且對於生命教育不斷擴充其意涵，包括情緒管理、人際關係、品德培養與生死關懷等，反映出人們在當代生活中的身心靈需求，並希望藉由教育歷程達到理解和關懷生命的目標。

其次，品德教育雖是自古以來耳熟能詳的教育目標，但各個國家或時代的著重程度不同。綜觀當前世界各國，對於品德教育 (character and/or moral education) 推動：例如美國 1980 年代以來推動「新品德教育」，強調當代核心價值的建立，且以多元創新教學模式予以推廣；又如英國近年增訂「價值教育」和「公民道德教育」等相關課程，以期培養良善公民為目標；而鄰近的新加坡與日本，始終以正式課程彰

顯其對於學校道德教育的重視；再者，澳大利亞近來甚為重視學生核心能力和就業力培養，並強調良好態度與品德的不可或缺，凡此均突顯品德教育的強化已經成為世界趨勢。

### （三）生命與品德教育的社會觀感及教育現況

我國歷年在教育實踐中雖然融有生命教育的意涵，卻往往失之零散、隨機，甚或產生違反教育本質的現象，加之社會環境急遽變遷與升學壓力桎梏等繁複因素影響，生命教育於今益顯其重要性，其也獲得政府與民間共同的重視與推動。因此，生命教育乃成我國十餘年來教育政策關注焦點之一，其規劃與推動方式諸如：教育部訂定民國90年為生命教育年、設置生命教育相關網站、推出各類短中長程生命教育計畫和師資培育、設立「教育部推動生命教育諮詢小組」，以及進行〈教育部95年度發展生命教育之課程與教學指標工作計畫〉和〈95年度委辦生命教育白皮書之芻議計畫〉等研究專案。此外，民國95年因鑑於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事件頻傳，教育部乃訂定〈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工作計畫〉，並於96年修訂函頒〈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96-98年）；亦於97年訂頒〈國中與高中職學生生涯輔導實施方案〉（97-99年），以及訂頒〈教育部生命教育中程計畫〉（99-102年）等生命教育推動重點。再者，「生命教育」與「生涯規劃」於95學年度開始實施之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暫行綱要列入選修科目，又於99學年度開始實施之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中列入必選修科目，而95暫綱及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亦將「生涯規劃」列入必選修科目，且於總綱一實施通則中，鼓勵學校於各科目教學或活動時應融入「生命教育」，以充實學生學習內涵，並與日常生活密切結合。而在國中小階段與大專校院階段並無納入正式課程。

至於品德教育原係我國國民教育中的必修課程，國小為「道德」

(生活與倫理)科，國中為「公民與道德」，另學生事務(訓導)中也以非正式課程的方式推動品德教育。然而，自「92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公布實施後，品德教育不再是具有固定課表與師資的正式課程，因而引發社會各界的疑慮與關注，進而促使諸多家長與民間團體紛紛投入推動品德教育的行列。至於高中職階段的品德教育向未列為正式課程，與其直接相關者或為現行的「公民與社會」學科(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暫行綱要與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高中職學校仍多透過非正式課程實施品德教育。技職與大專校院階段因為基於大學自主與專業發展的多元彈性，品德教育多半融入在技職專業倫理、大學專業倫理以及通識教育課程之中，但各校或有其特色與不同實施方式。

教育部於民國 93 年因應外界對於品德教育的強烈期望與需求，乃訂頒「品德教育促進方案」(5 年計畫)，請各縣市及各校透過民主方式，以我國既有共同校訓與德目為基礎，並轉化當代新價值與思潮，選定其品德核心價值並制訂具體行為準則，進而融入學校正式課程、非正式課程以及校園文化，以發展具有特色且永續之品德教育校園文化。其次，教育部委託設置「品德教育資源網」為推動品德教育的資訊平台，並施行「品德教育績優學校」等表揚措施，亦於民國 96 年訂頒「大專校院服務學習方案」，鼓勵各校促進學生的社會與公民責任，並實踐品德核心價值。民國 98 年教育部訂頒第二期品德教育促進方案 5 年計畫，著重品德教育推動的優質化與永續性，鼓勵學校運用全方位推動策略、採用多元教學方法與創新評量、研發相關課程與教材，以及校園品德文化形塑等，提升品德教育實施的深度與廣度，並增進校內外資源的有效整合，期使品德教育由學校教育擴展到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

## 二、問題分析

### (一) 生命與品德教育的目標與內容常流於各自表述且過於抽象

近年我國社會各界對於生命與品德教育的重要性多採認同態度，但對於其目標與內容卻常流於陳義過高、各自表述或過於籠統模糊的情形，此導致相關教育政策的實施和推動，極易產生理想與現實脫節、疊床架屋、失去焦點或是扎根不足等疑慮。因而，生命教育與品德教育各自的明確具體目標與內容為何？此外，在教育政策推動層面中，生命教育與品德教育二者，含括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以及生涯規劃與輔導等，有無可能加以統整，以求目標與內容的聚焦和系統化，進而促成各方資源的整合且減少學校的多重負擔？均宜加以探討以形成共識。

### (二) 生命與品德教育需以何種方式納入學校課程為宜尚無定論

目前有關生命與品德教育納入學校課程有四種方式：一是生命教育在國中小階段採融入學習領域或主題統整式的課程；二是生命教育與生涯規劃在高中職階段列為必選修課程；三是品德教育在中小學均採融入各學習領域、加強訓輔相關活動，以及強化校園文化等兼重正式、非正式與潛在課程；四是高等教育階段的生命教育與品德教育端賴各校自發性的規劃與推動，目前多半在通識課程、專業倫理課程，以及服務學習課程與社團活動等彰顯。以上四種現況是否需予以調整或改變，究係以何種方式最為合宜？是否需將生命與品德教育單獨設為學科？或是各個教育階段需有其不同的規劃？以及幼教階段和社會教育階段的生命與品德教育是否需加以關注等，都需再深入研析。

### (三) 生命與品德教育運用的教材教法和實施策略良莠不齊

近年政府與民間積極投入生命與品德教育的推動，因而相應的教材、教法以及實施策略等陸續產出。然而，教材教法和實施策略需符合教育的標準，其包括需有學理依據或有科學驗證，若是取自外國理

論宜適切轉化為我國需求，以及需避免意識型態(例如政治、宗教)的涉入等。以前述教育標準觀之我國生命與品德教育既有的各類教材教法 and 實施策略，實可謂良莠不齊且深淺不一，因而如何去蕪存菁或提升整體品質均屬重要課題。

#### (四) 生命與品德教育可藉由評鑑以瞭解其成效的觀念仍受質疑

生命與品德教育屬於教育的一環，所以可藉由教育評鑑(包括質性與量化)的各種方式以瞭解其成效。然而，國人對於生命與品德教育實施常有若干誤解與現象：一是以為生命與品德教育是要長期彰顯的結果，所以無法評鑑，而忽略了教育評鑑的可能性；二是以為生命與品德教育是「知易行難」，所以只要實踐即可，忽略了其兼具認知、情感、行動的多元深度層面；三是生命與品德教育的推動多半僅重視規劃和歷程，忽略了實施後需以具學理基礎加以評估成效的重要性；四是學校常把評鑑視為額外負擔或形式主義，而將生命與品德教育的評鑑是一種反思檢討和精益求精的精神予以扭曲或忽視；五是目前所獎勵生命與品德教育績優者，尚未透過評鑑機制加以檢驗。前述這些誤解與現象，都有待生命與品德教育評鑑觀念的重建與推行。

#### (五) 生命與品德教育的師資培訓質量以及各級行政支援實顯不足

關於國中小生命與品德教育的師資培育，在職前相關學程中並未具體納入課程修習中，而在職後多半僅有零星且短期的相關研習；至於高中職階段因課綱納入「生命教育」與「生涯規劃」為必選課程之後，教育部正協調各師資培育大學辦理教師在職進修課程學分班，以充實該類科師資。然而整體而言，中小學生命與品德教育的師資在質與量方面仍顯不足。此外，生命與品德教育的推動甚需各級行政的支援和學校的用心經營，但其中不免存在「上有政策，下有對策」的敷衍心態，或是因「升學主義」的迷思排擠了生命與品德教育的課程實施和教育機會，以及相關行政人員對於生命與品德教育知能有待強化

等情形。

#### (六) 生命與品德教育推動中家長和民間團體的定位不清且資源分散

近年家長和民間團體關注且投入生命與品德教育推動者甚多，因其在人力與物力等資源方面的投注，適時彌補學校教育面對社會急遽變遷的反應不足，且進而強化了學校與家長及社會的連結關係。然而，家長和民間團體在生命與品德教育中所扮演的角色與定位有待釐清，包括：家長和民間團體推動生命與品德教育進入校園是否需有一定的機制、程序與專業的考量？家長和民間團體如何在家長親職教育與社會教育中發揮推動生命與品德教育的功能？家長和民間團體的相關資源有無整合的可能？以及民間的力量如何與政府部門發揮相輔相成之效？這些，都是當前生命與品德教育所需面對的重要課題。

#### (七) 生命與品德教育推動中社會環境和成人身教的負面影響甚鉅

家庭、學校與社會是推動生命與品德教育的三個重要環節，但當前我國家庭功能逐漸式微，社會環境急遽變遷，造成學校的職責日漸增多但所能發揮的效果極為有限的現象。其次，成人(包括家長、教職員、社會各界人物)的身教是生命與品德教育推動中，學習者的最佳仿效對象，而今真正發揮正向身教影響力的情形卻日漸減少，此易形成孩童對於成人世界的認知失調，或對其未來生涯規劃的猶豫和失望。再者，現今社會環境因科技、網路與傳播的日新月異而顯多元複雜，其對於學習者的生活便利、權利意識和相關知能提升等固然有其正面作用，但其中可能產生的價值觀偏差、科技犯罪、欠缺社會責任，以及違反專業倫理或職業道德等，亦需正視其所產生的負面影響。

#### (八) 生命與品德教育較乏長期且有系統的理论論述和實徵研究

由於我國社會長久以往對於生命與品德教育視為一種簡單的「生活」教育，好似無須任何「學問」，這種簡化與淺化的思維造成專業建立的困難度。因而，少數投入生命與品德教育研究的學者，往往因

缺乏誘因和支援而孤軍奮戰，其中願意堅持且進行長期並有系統的理論論述和實徵研究者更屬鳳毛麟角，此不僅難以形塑國內研究社群，更不易和國際研究社群及其趨勢接軌。如此，易造成生命與品德教育推動因缺乏研究的基礎和依據，而流於形式化、表淺化、口號化與瞬間化，甚而喪失其教育的本質以及專業的深度和廣度。

### 三、發展策略

#### (一) 形塑生命與品德教育目標和內容的具體可行共識

透過多層次和多角度的論辯及溝通過程，逐步形塑符合我國現今社會需求與國際趨勢的生命與品德教育，並依據各級教育階段以及學習者需求，有系統且全面地分別擬具創新前瞻且明確可行目標和內容，並藉此民主多元歷程嘗試整合且凝聚學界、教育界與社會各界共識，做為教育政策聚焦且扎根推動的藍本，但須保留多元開放與彈性自由的發展空間，並非成為「一言堂」甚或意識型態的宰制。

1. 鼓勵學界針對我國生命與品德教育的現況與趨勢進行深度探究。
2. 提供與支援教育界對於生命與品德教育多元對話與論辯的機會。
3. 召開社會各界生命與品德教育論壇以聚焦討論並逐步形成共識。

#### (二) 檢視調整並落實生命與品德教育納入各級學校課程的方式

針對各個教育階段與成人的各個學習者需求和整體結構特性，將生命與品德教育重新檢視其在學校課程中的定位與功能，包括單獨設科、主題或議題化、融入各學習領域、藉由非正式課程彰顯、強化校園氣氛與形塑文化等方式，並宜藉由各種機制使其具體實際執行且確實發揮成效。

1. 檢視、調整並落實幼教與國小階段生命與品德教育課程納入方式。
2. 檢視、調整並落實國中階段生命與品德教育課程納入方式。

3. 檢視、調整並落實高中職階段生命與品德教育課程納入方式。
4. 加強推動並落實技職與高等教育階段生命與品德教育中具特色的專業倫理與通識教育課程，及其非正式課程與潛在課程的實施。

(三) 建構生命與品德教育教材教法和實施策略獎勵機制及資源網絡

生命與品德教育教材教法和實施策略並無「定於一尊」的最佳模式，而宜考量各個教育階段學習者的特性與需求，且需基於異質與開放社會的容忍接納與創新精神。不過，教育場域中仍須有良莠的區辨，以及維持專業品質的機制，尤其是政府部門需發揮主導積極的作用，支持與獎勵教育與社會各界投入，並為教育現場建立豐富多元且高品質的資源網絡。

1. 建立固定機制以獎勵各級學校創發生命與品德教育教材教法。
2. 獎勵和補助學界研發生命與品德教育教材教法及其實施策略。
3. 彙整與鼓勵社會各界發展優良生命與品德教育相關教材教法。
4. 建構生命與品德教育課程與教學的溝通平台和多元資源網絡。

(四) 善用生命與品德教育的評鑑機制以瞭解其成效並促其永續發展

生命與品德教育的永續推動，需要教育者不斷地反思檢討和精益求精，其雖然與一般學科知識有所差異，但仍可藉由多元的教育評鑑方式以瞭解其成效，並促其發展。藉由具學理且符合實務推動的評鑑機制，可具體剖析生命與品德教育的整體成效，以及對於學習者在認知、情感與行動等各個層面的影響。

1. 蒐集或鼓勵生命與品德教育評鑑的各種相關研究與模式建構。
2. 推廣並鼓勵各級學校運用生命與品德教育評鑑的各種模式。
3. 獎勵各級學校採用生命與品德教育評鑑機制且成效績優者。

(五) 增強生命與品德教育的師資培訓並強化各級行政支援

生命與品德教育的成效與師資陣容是否堅強息息相關，因而宜增

強各級學校教師的職前培訓與在職進修，以促使其質與量的提升。其次，營造良好校園氣氛與進行正常化教學，是推動生命與品德教育的最佳園地，且所有教師與行政人員本身都宜成為學習者，也同時是學生的學習典範。再者，對於教育行政與學校行政人員對於生命與品德教育知能的提升及其支援，亦需予以強化。

1. 增列師資職前培育中生命與品德教育相關課程並納入檢定甄選。
2. 深化各級學校生命與品德教育相關師資的在職進修與第二專長。
3. 提升各級教育行政人員與學校校長主任等生命與品德教育知能。
4. 營造校園中生命與品德教育氛圍並使師長成為學習者學習典範。
5. 增進教育行政體系與學校間的生命與品德教育政策落實與支援。

#### (六) 發揮生命與品德教育推動中民間與政府間的相輔相成功能

生命與品德教育推動中，家長和民間團體可成為政府和學校的最佳教育夥伴，共同發揮相輔相成的功能。然而，該功能的充分發揮必須建立在正向的互動溝通，以及教育專業的本質之上，所以宜釐清家長和民間團體的定位，及其與學校之間的相輔相成關係，並進而整合其資源，才能達到互補與加成的功效。

1. 建立家長和民間團體推動生命與品德教育與學校合作的機制。
2. 鼓勵家長和民間團體推動家長親職教育中的生命與品德教育。
3. 鼓勵家長和民間團體推動社會教育中成人的生命與品德教育。
4. 鼓勵家長或各個民間團體的資源整合與策略聯盟或角色分工。

#### (七) 以生命與品德教育積極促進社會環境和成人身教的正面影響

社會環境和成人身教對於生命與品德教育的推動有其正負面影響：對於正面的影響，宜力求持續發揮其功能；對於負面的影響，除嘗試改變與修正外，更宜培養學習者具有自我反省的能力，以朝向生命與品德教育的正向發展邁進。其次，因應我國近年家庭組成的多樣化、少子女化，以及弱勢家庭和老年人口增多等社會現象，如何增強

親職教育並提供適當支援系統，亦是生命與品德教育需加以關注的面向。再者，對於社會環境與成人身教亦可藉由生命與品德教育產生正面影響，包括強化社會各界對於教育的瞭解、責任與知能，以及強化專業倫理與職業道德等，以形塑學習者學習的典範。

1. 加強家庭生命與品德教育功能並促進學校與社區間互動與合作。
2. 提供社會變遷與弱勢家庭中生命與品德教育的特殊支援與轉化。
3. 提升社會各界對於生命與品德教育的關注並進而擔負社會責任。
4. 增強社會環境中對於專業倫理和職業道德知能的重視及其實踐。

#### (八) 開展生命與品德教育長期且有系統的理論論述和實徵研究

將生命與品德教育視為專業研究的領域，進行長期且有系統的理論論述和實徵研究，以建立我國學術研究社群與特色，並進而與國際接軌。藉由生命與品德教育深度與廣度的擴增，才能真正的深耕與扎根，以彰顯其教育本質和發揮應有的功能。

1. 獎勵進行生命與品德教育長期且有系統的理論論述或相關研究。
2. 委託進行生命與品德教育長期且有系統的指標蒐集和實徵研究。
3. 鼓勵生命與品德教育學術社群的建立並可設立其溝通分享平台。
4. 支援我國學者或學術社群與國外學者及學術團體互動交流機會。
5. 設置或指定專責單位做為長期理論研發以及實務推廣整合機構。

## 子議題二：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

### 一、現況說明

#### (一) 歷史脈絡與教育法制概況

我國於民國 76 年解嚴以後，即開啟民主化的腳步，而校園的民主化，從民國 83 年回應民間的教改遊行，行政院成立教育改革委員會，完成一系列之報告書，並逐年轉化為政策落實。教育改革的內容非常多，以所謂「鬆綁」(deregulation)為核心理念，轉化過去極度中央集權的教育體制，逐步地朝向多元與民主參與原則之發展，而完成「考試鬆綁」、「教科書鬆綁」、「師資鬆綁」、「課程鬆綁」等一系列之改革措施，並於民國 88 年通過《教育基本法》，確立以國民教育權為原則之教育基本法制。此外，在民國 85 年釋字第 380 號確立大學自治之原則，且在釋字第 382 號允許學生之行政救濟程序等，這些都促進我國校園內部的民主與法治化的發展。甚至在民國 93 年，《性別平等教育法》的公布實施，更開啟性別平等教育法制化的里程碑，不僅加強校園性侵害與性騷擾之防治與推動性別平等概念之深根外，該法更明訂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課程與教學之時數與實施原則，作為落實性別平等教育的法源基礎，朝向法制化也是人權與法治教育未來努力的方向。再者，在民國 95 年 12 月通過教育基本法之修正，明文以法律禁止體罰。

人權教育，使學生認識人權的理念與保障機制，而培養其具備人權意識與行動的能力。性別平等教育，則使學生認識性別平等的意涵，而能在社會生活中實踐。法治教育，在認識現代法治理念，並培養守法的精神。此三種教育，是落實我國的民主化與憲政價值，所不可或缺者。以下分述其教育政策現況：

## (二) 人權教育政策現況

民國 89 年 12 月教育部召開「推動學校人權教育」記者會，宣示要推動校園中的人權教育；民國 90 年 4 月教育部成立「人權教育委員會」(於民國 94 年 9 月起改為「人權教育諮詢小組」)，並於 6 月公布「教育部人權教育實施方案」(民國 90 年 1 月 1 日至 94 年 12 月 31 日)，以呼應聯合國「人權教育十年」的計畫。而此計畫於民國 98 年 3 月 19 日與「公民教育實踐方案」合併為《教育部人權教育與公民教育實踐方案》(台訓(一)字第 0980029636 號)，並於民國 97 年 2 月成立「教育部人權教育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小組」(民國 98 年 8 月正式改為「人權教育課程與教學輔導群」)，希望建立中央層級的人權與性別平等教育的輔導與諮詢組織。過去教育部，曾要求各縣市政府於縣市內成立「人權教育中心學校」(於民國 97 年更名為「學務中心學校」)，原先希望由中央的「教育部人權教育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小組」來輔導地方上的「學務中心學校」，可是其工作大部分屬於「學務工作」，僅有少部分與「課程與教學」(屬於「教務工作」)有關。因此，鑒於其屬性和工作量，即轉而以成立專責於課程與教學的輔導團的資源，來挹注課程與教學上的落實。

## (三) 法治教育政策現況

法治教育相對人權或性別平等教育，並未設有推動的委員或被諮詢的委員會，而被納入教育部各相關單位的一般性的工作執掌中，且有許多人權和性別平等的教育工作，亦含有法治教育之內涵。教育部特訂定「加強學校法治教育計畫」、「中小學辦理法治教育實施要點」及「教育部補助大學法律系(所)辦理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實施原則」，期有效運用政府及民間資源，落實學校法治教育，進一步結合學校及社會全面推動法治教育，使法治教育工作往下扎根，奠定現代化法治社會的基礎。另為有效防制人口販運及其他犯罪樣態，及增進

對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之推動，教育部亦配合「行政院防制人口販運行動計畫」、「行政院犯罪預防及法治教育行動方案」及「教育部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會同各部會積極辦理相關防制工作項目，期能增進校園師生更全面及多元之法治概念，促進法治教育之推展。

#### （四）性別平等教育政策現況

教育部於民國 86 年 3 月設置「兩性平等教育委員會」，持續運作六屆。民國 93 年 10 月，為因應當年 6 月通過之《性別平等教育法》，改組為「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下設政策規劃組、課程教學組、社會推展組、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組、推動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組等小組，依法編列年度預算並推動各項工作計畫。從民國 97 年開始，成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小組」，98 年加入中央輔導團教師後，改制為「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群」，在各縣市成立國教輔導團，並且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精進教學計畫。透過中央、縣市、基層教師三級輔導體系，有組織地協助教師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課程與教學。

教育部亦於 99 年 3 月 8 日公布《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從「組織與制度」、「資源與空間」、「課程與教學」、「教育人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與處理」及「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等六面向，提出短（1-2 年）、中（3-5 年）、長（6-10 年）程之啟動實施時程規劃。其中明列：「在課程與教學方面，2006 年時原有九年一貫課程之『兩性教育』亦更名為『性別平等教育』，除釐清性別平等教育能力指標之內涵，進而解讀能力指標重點意涵與發展教學示例，期能提供教科書編輯者及各級中小學教師進行轉化式課程發展時參考。除羅列國中小學生應學習的主要概念與次要概念，以建構性別平等教育整全的課程架構之外，並試圖從知識概念連結後期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的能力指標做

有效銜接，建構十二年一貫的課程系統。」

## 二、問題分析

### (一) 文化變遷的問題

文化或價值的變遷，往往不若政策或法律體制的改變，可以立竿見影。誠如前面所揭示，我國憲政或教育體制，已朝向民主與多元化的前進，惟如此的改變，並不表示社會或文化，也「馬上」可以調整社會上許多既有的價值與想法。此外，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等民主價值的扎根，必須以尊重文化的多元本身，很難以意識型態灌輸之強制方式，這本身也違背這些價值所強調尊重個人自主性的本質。從教學現場的角度而言，這些價值變遷的問題，則突顯過渡時期觀念轉變的困難，或必需對教師的「再教育」問題。

### (二) 校園環境的問題

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所帶來前揭價值衝突的問題，更直接地挑戰校園的倫理關係與管制文化本身。從民國 76 年解嚴以來，誠如前面所揭，不僅我國的憲政已民主化，甚至教育體制也透過教改而「鬆綁」，可是校園的管理文化，似乎仍在「戒嚴」中，甚至在民國 94 年 7 月仍有學生上街頭，爭取「髮禁」的解除，頭髮或服飾的管理上爭議，仍耗盡校園師生相當的心力。此外，「不打不成器」的傳統觀念下，更被立法禁止體罰所挑戰，而造成部分教師的消極性輔導管教，或轉向更嚴厲的口頭辱罵。此外，升學主義的幽靈，並未因為教改而離去，校園內「分數」歧視或能力分班，仍是「可做不可說」的校園現象。此外，學生之間的「霸凌」和「歧視」，甚至教師對學生的性騷擾或性侵害，仍是時而有聞。各種學習上弱勢，如社經背景、身心障礙等，仍是必須被關注的課題。雖然教育部已推動「友善校園」的政策，但這些都仍是校園環境中所仍存在的問題。

在實質空間方面，「改善校園安全與空間配置的門檻高」亦是《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所提示的困境。教育部於民國 89 年委託學者發展出「安全與無性別偏見之校園空間指標」，並函令各級學校據以檢視校園安全；這些指標對於新校園與建築具有參考價值，但對舊校園與建築較難規範。同樣的，校園老建築廁所數量與比例皆不符合《建築技術規則》之最新標準，且廁所仍多位於校園角落，構成校園安全死角。由於改善校園空間需要建築空間專業知能，建築空間配置調整所需經費偏高等因素，使得校園空間改善的門檻偏高，而影響學校之執行能力與改善意願。

### （三）組織與資源的問題

從有關教育現況描述至前揭文化變遷問題分析，在在都提醒我們，社會文化的變遷是一個鉅大工作，需要長時間且不斷地來進行。就像任何民主化的國家，若要處理文化的變遷，就算有許多世代的努力，仍須不斷地在學校的課程中持續落實，更何況我們的民主化，仍不過二十多年的歷史，許多的教師或學校行政本身，也必須有所調適。此外，誠如前面所強調，這種調適亦必須尊重個人的價值自主性，否則會產生反效果。在此過渡之時期，必須投入更多的資源，否則民主化的扎根工作，恐不易完成。就既有的推動模式來比較，更可突顯出在推動上現有之組織與資源的問題。

首先，就教育部的業務分工而言，訓委會相對於其他的司級單位如國教司、中教司、高教司，其對校園之影響力較小，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在業務推動的推動上，自然比較不利，且往往被學校視為是「外加」的業務。誠如前面所強調，除了訓委會持續推動之外，不論是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教育與法治教育應被視為是長期與持續性的工作，必須與各司處的既定工作相互搭配與共同執行，如此投入之組織與資源，自然會比目前訓委會單一單位的執行效力相比，自然穩

定與持續。

再者，性別平等教育因為有法律的規範，在組織上或預算的編列上，相對於其他二者，容易累積成效。但即便如此，基層學校在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仍存在若干的迷思與盲點，尤其在計畫擬定、資源分配時，未能符合性別主流化政策；因此需要投入更多的預算與資源及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才能持續地破除迷思與刻板印象，進而達到所謂性別平等的精神。相對於性別平等教育，人權與法治教育，僅能仰賴主政者，以計畫政策的方式來推動，且僅能以行政預算來支應，其投入相對地即非常有限。以組織而言，現有的「人權教育諮詢小組」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在推動的組織與資源運用上，因為法源基礎的差別，也會造成資源分配的錯置。

最後，學校往往誤以為人權教育、法治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是「外加」的工作，於是在這三者之間競逐，既然三者都是公民素養的基本面向之一，應以融入的方式至正式課程與潛在課程之中。因此，人權教育或法治教育應師法性別平等教育的推動歷程，將法制化視為未來的重要工作項目。

#### （四）課程與教學的問題

因為大學自治，教育部頂多可以計畫之方式鼓勵各大學發展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之課程與教學、師資培訓、或教材之研發。高中職的課程，這些教育即被視為在公民與社會之領域課程之中，不必另外加強。國民中小學階段，從民國 87 年開始實施九年一貫之課程，人權、性別平等教育規劃為「重大議題」課程，雖然不像「領域」課程有安排固定時數來授課，主要以融入的方式進入到各個領域課程中。以性別平等教育為例，不僅已經訂定性別課綱與指標外，並與其他領域課程進行融合，發展出各式各樣可以參考利用的教案。以性別平等教育發展的歷程來看，教育部九年一貫課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

導群的成立，正是透過到團訪視、工作坊、研討會等方式，對於教師進行性別平等議題的增能工作，如此才能夠協助教師開啟性別之眼，在各大領域課程中融入性別平等的相關議題，這也是人權與法治教育正在推動或可以參照的推動模式。此外，許多人也誤解在升學壓力下，這些課程因受到排擠至邊陲的位置，幾乎是毫無成效可言，這樣的誤解主要的癥結在於「外加式」的迷思，如果教師具有性別平等、人權與法治教育的意識，透過融入的方法至各大教學領域，不僅傳遞了學科的知識外，同時也達到性別平等、人權與法治教育這些公民基本素養的培育。更進一步分析，《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亦提示「基礎研究不足」、「課程統整規劃尚待強化」、「課程法制規範未臻完備」、「課程與教學發展未能因應社會變遷」等困境。

#### （五）教材研發與師資培訓的問題

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必須處理價值變遷之問題，因此，首先必須處理者，乃既有的教材，可能仍充斥著不合時宜或不正確的觀念。這也是為什麼在性別平等教育的推動上，非常強調檢視教材背後的性別意識型態，並強調教師具有轉化性的能力，改寫與教導符合時宜的性別觀點，相同的情形也可以運用在人權與法治教育上。再者，這些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的教材，雖然在初期參考外國的教材與相關作法，這些教材透過現場教師與相關學者的努力，已經發展出具有台灣脈絡的本土教材與教案。以性別平等教育為例，透過官方與民間團體（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高師大性別教育研究所與教育部九年一貫課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群）的努力，已經累積許多精彩的教材可供現場教師參考。此外，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必須發展出有系統的、適合不同學習階段的，並能逐漸地加深與加廣的教材，更是一個龐大工程，這更有賴於各大議題輔導團的成立與運作，透過中央與地方的通力合作，才能達到這樣的目標。

就師資之培訓而言，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若視為重要與基本之價值，早在師資培訓的職前課程中，即應加強或重視，且應視為基本的教師倫理課程。以正向管教為例，既有的課程不是太理論，就是並未掌握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之重要內涵，而教學現場之教師，並無法有效處理學生的不服權威、霸凌、性騷擾等等的實務問題。

最後，無論地方或中央教育機關，易因本位觀念致使研習有疊床架屋之傾向，造成資源浪費及基層推動人員疲於參加研習之困擾，除常各自辦理相關研習、評鑑之外，相關業務亦有缺乏橫向連結及整合之失，造成教師培育成效更不顯著。

### 三、發展策略

#### (一) 落實文化發展的溝通與對話機制

面對文化變遷的問題，國家的民主化，若要能扎根於傳統文化中，不能忽視文化發展的溝通與對話機制。換言之，單純的法令的修正，會產生引導之作用外，但若希望新價值的扎根於文化之中，則需要更多由下而上的溝通與對話模式，即無法僅以外部之強制力，而必須奠基於內部價值之認同，因此，必須透過更多的價值溝通與互動，且能持續不斷地在無數的具體行動中落實新價值，才能形成新文化。這無疑是長期且必需持續性的文化建設工作。透過家長、教師、學校行政、法律、教育專業團體、地方行政等等，從中央到地方以論壇之方式，就人權、性別平等、法治教育之落實，形成具體可行之政策與工作方案。人權、性別平等、法治等價值，更應成為教師專業倫理之重要價值。

1. 落實地方教育審議委員會的多元參與的教育政策形成功能。
2. 形成中央與地方的人權、性別平等、法治等教育論壇體系。

3. 發展中央與地方人權、性別平等、法治等法律諮詢輔導體系。
4. 建立含有人權、性別平等、法治價值之教師專業倫理守則。

## (二) 友善校園環境之建立

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的落實，必須朝向友善校園環境之建立。不友善的校園，本身即因為受制於過去之價值所影響，而造成對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價值的侵害。此外，並需正視校園中的歧視、霸凌或其他之偏差行為，絕不是用「管」的策略而已，學生更需要的是「教」。友善校園環境的營造，使學校關係能朝向溫馨的教育關係，而非朝向嚴峻的行政管理關係。學校作為一個整體，也必須能發展為共同合作來解決問題的學習型團隊，而非互相對立且推卸責任之行政官僚體系。而如此的學習型團隊，更包含學生、家長、教師、學校行政等共同的參與，才可能建立和諧與有效之友善校園。友善校園的環境，才是真正地落實「有教無類」，不放棄任何學生的實踐，且能從小鼓勵學生的參與校務，以形成之自治自律、自尊尊人之基本能力與素養。

1. 落實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的檢討改進功能。
2. 發展學校本位之友善校園學習改進團隊。
3. 建立友善校園中央與地方輔導與諮詢體系。
4. 制度化學生的自治和家長的校務參與，以營造友善與和諧之校園。

## (三) 加強組織與資源之規模

我們的民主化，也才不過二十幾年，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是民主扎根所不可或缺之工作，從既有之組織和資源之投入顯然不足，必須視為是國家重大長期之建設工作。從既有的教育部之內部組織分工，往往無法有效統整資源與發揮效力，應進行組織再造，以發揮統整教務、學務、輔導等的行政資源。此外，應該提升人權與法治

教育之資源與規模，推動人權、法治教育之法制化。性別平等教育則應強化各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組織與運作，並促使學校於研擬訂定方案計畫、規定及資源分配時納入性別主流化觀點，明定學校於校內推動性別主流化之依據，切實落實督導、定期訪視和評鑑工作，設置性平會獨立幕僚單位及專責人力，確保縣市資源中心學校之積極運作，整合各相關委員會及法令，建立定期且詳實之各項性別統計資料，以收綜效。

1. 教育部內部組織再造統整教務、學務、輔導等行政資源。
2. 人權與法治教育之法制化。
3. 建立人權與法治之長期性的推動委員會與預算，提供專責人力。
4. 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
5. 逐步推動大專校院、高中職性別主流化政策。

#### (四) 增加資源以落實「融入」式課程

以國民教育階段之九年一貫之課程架構而言，所謂「重大議題」課程，在部分的教師未曾有相關之知能下，若未投入更多資源，使教師能增能，不可能期待教師可以融入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於其領域之課程中，因此未來需要投入更多的資源與相關措施，如此才能幫助教師開啟性別平等、人權與法治教育的意識。此外，如同前述許多人誤解在既有領域課程，都普遍時數不足之情況下，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等，常被視為「外加」之課程，而被拒斥。既然這三者都是公民基本素養的面向之一，正本清源，若視為其為重要且需長期教授之課程，則需要開啟教師的相關意識，如此才能夠融入於相關的領域課程之中。

1. 師資培育的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課程列為必修，並納入於教師檢定考試中。

2. 發展與強化中央與地方的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的課程與教學之輔導與諮詢體系。
3. 強化九年一貫課程的「重大議題」課程模式的認知，導正錯誤之「外加」觀感，而能真正落實「融入」的課程模式。
4. 以專案補助之方式鼓勵大學開設人權、性別平等、法治等相關之課程。

(五) 有系統之本土教材之研發與扣緊實務的師資培育

在價值變遷的調和期，必須逐步地發展本土且有系統的加深加廣而能適合不同學習階段的教材。這種系列教材，能以我國本土的實際案例與法律為素材，由法律、政治、社會、心理等專家與基層教師合作，共同來發展。師資培訓之課程，能融入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之專業課程，且能扣緊教學現場之實務問題如各種歧視、霸凌、不服管教等等，方能使教師具備正向管教的職能。

1. 以常設性機構來發展本土系統的教材與累積教學資源。
2. 以服務學習與實習的方式扣緊實務問題，來發展人權、性別平等與法治教育師培課程。
3. 建立與民間專業社團的合作機制與模式，並鼓勵多元化的教材研發。
4. 整合中央與地方之教師研習課程，提升教師研習之成效。



### 子議題三：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

#### 一、現況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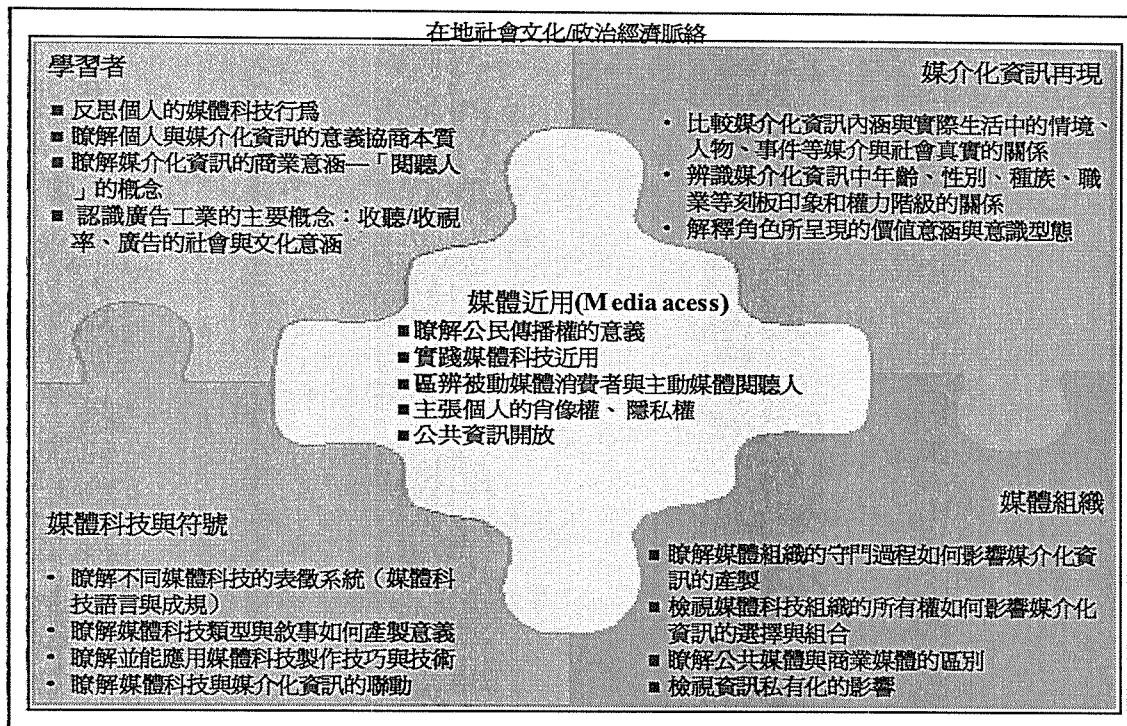
##### (一)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精神與內涵

新世紀的傳播科技，對教育體系最重大的挑戰之一就是媒體資訊科技與媒介化資訊形構成充滿變貌的媒體環境，媒體環境中已不知不覺地如同空氣般地重要，並產生廣泛影響時，新的教育內涵與需求已然產生，那就是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是一種「優質公民」的教育，教育對象是全體公民，目的是要造就在民主社會中，對無所不在的媒介化資訊，具有主體意志、獨立思考的公民。這種教育的目標是要培養人民兩種能力：釋放（liberating）和賦權（empowerment）。

「釋放」指的是個人在心智上能夠穿透媒體科技所建構的迷障，不被媒體化資訊左右；更能進行社會參與，使用媒體科技表達對公共事務的關心，促進整體社會的民主素養。「賦權」指的是個人有自主能力去分辨、選擇、評估媒體科技與媒介化資訊，進而透過理性的思考與對話，去影響、督促媒體環境改善內容，乃至培養公民產製創意的、良性的、教育的訊息，共同建構社區品味（community standard），從而提高社會的文化品質。

在許多國家，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已經被認為是未來公民生活裡的一個必要能力之一，而二十一世紀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學習，將從過去強調硬體工具導向，轉變成為重視培養學生批判、合作、傳播、溝通、創意的實踐取向，是反思、澄清對話與溝通的民主歷程。大體而言，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可區分為：1.學習表達溝通的符號(文字、影像、聲音)與媒體科技工具(包括：電腦、網路、攝影機、手機等)；2.學習詮釋、分析、批判與應用媒介化資訊；3.學習如何運作媒體科

技建構意義，以積極表達意見、溝通思考、解決問題，共構民主社會溝通平台。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作為一種行動知識，透過多向的理解與溝通，以獲取新的意義詮釋，是一種建構論的實踐知識觀，其知識內涵如下：



## （二）國際間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發展趨勢

各國的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已實踐多年，許多國家如英國、加拿大、澳洲、美國、歐盟所屬國家等，早已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納入正規教育體系中，逐漸發展出在中小學階段實施融入課程的「媒體教育」、高中階段獨立開設的「媒體研究」(media studies)、「媒體製作」(media production)的正式課程。英國算是最早實施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國家，實施範圍遍及義務教育、中學教育、高等教育至社會教育，除了具媒體研究與媒體教育的傳統之外，還新增「資訊、傳播、科技」(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簡稱 I.C.T)課程；澳洲則由於承襲英國文化教育制度之故，於 1970 年代就由下(民間團體)

至上(政府)重視發展，並積極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納入正式課程中，是目前在課程架構、設計、內容、評鑑制度、師資培訓上，相當完備且受到各國相繼仿效；加拿大則受牽於美國優勢文化的地理環境影響，相當重視公民對媒體文化霸權的省思，並於 1960 年代開始進行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課程，於 1998 年底各省相繼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納入正式教育體制中，課程發展至今相當成熟；而亞洲的日本、香港則持續關心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需求，由學術團體或民間非營利的協會擔任起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推動主力，積極發展教材、培訓師資與遊說政府教育部門。

在各國相繼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放置於正式課程實施中，各國所實施的方式不盡相同，以美國、澳洲、加拿大而言，由於沒有國家統一制式課程實施，應而將課程的設計與實施策略交由各州立政府擬定，如此一來，其各行政體系發展將不一致，例：有些州(或省)會將媒體教育融入在語文領域中，有些州(或省)則放置在藝術領域、社會、資訊教育領域等，形成各州在實施成效上的多元特色。各州融入正式課程的方式，大部分是透過對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內涵的確認，進而轉化具體能力的指標建構，與原本學科的指標融合，以發展相關教材與評量機制，落實教學歷程。

### (三)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社會觀感及教育現況

相較於各國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之統整發展，我國推行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進展只能算是初步發展階段，另由於各國國情不同，我國資訊素養教育與媒體素養教育於開端即殊途，各有不同發展。

自 80 年代開始，國內即陸續有關注媒體問題的民間團體成立，有些是著眼於媒體監督與觀察的功能，包含台灣媒體觀察基金會、卓越新聞基金會、台灣新聞記者協會、新聞公害防治基金會、閱聽人監督媒體聯盟等；另一些則是長期進行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推廣教育

工作，以媒體識讀教育推廣中心、政大傳播學院媒體素養研究室、富邦文教基金會等，經多年的耕耘下，這些民間團體透過有限的資源，邀集學者與實務教學者發展出相關的叢書與適宜的教材，輔以師資培訓進行推廣，早已成為推動國內媒體素養教育之重要主導力量。

雖然，國內在民國 85 年起即有相當多的民間團體積極發動媒體批判改革浪潮，但媒體素養教育真正受到公部門的重視，則是起因於社會大眾深刻感受到國內媒體環境惡質競爭所導致的負面效果，並有第三部門與學術機構持續不輟的進言，才引發公部門加以重視，於民國 91 年 10 月教育部正式宣示亞洲第一部「媒體素養教育政策白皮書」，揭示以「終身教育」為理念、彰顯「健康的媒體社區」為願景推動媒體素養教育，並於 92 年發布《教育部補助辦理媒體素養教育活動實施要點》，同年並成立「教育部媒體素養教育委員會」，下分：資訊網絡、師資課程、社區傳播及研究發展等組別，以研發國內媒體素養相關研究及教案為主，逐年增編經費預算。惟民國 95 年經費預算遭立法院全數刪除，爰同年終止相關補助要點。惟為培養國民從小具備媒體素養教育觀念，教育部自民國 97 年起辦理「國民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推廣計畫」，委託世新大學進行教師教學手冊、辦理教師研習、指導種子學校、百場巡迴講座、宣導推廣活動及媒體資源整合等計畫，以協助國民中小學教師落實媒體素養教育。

為落實全民的媒體素養教育，教育部亦從民國 96 年至今，依「教育部補助及輔導優質通識教育課程作業要點」補助相關大學進行媒體素養的通識教育學程；亦同時鼓勵社區大學開設相關媒體素養課程；高中課程則預計於 99 學年度開始，於高中課程綱要中納入「媒體識讀」(建議可依教育部宣示之白皮書正名為媒體素養教育)，在高一的「公民與社會」課程中實施；同時 99 學年度開始實施之「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其「公民與社會」科課程也業納入媒體素養相關教

學單元；而國民中小學則預計於 100 學年度開始實施融入媒體素養教育之國民中小學課程綱要。

但礙於現行尚未將媒體素養教育納入正規教育體系中，目前現場教師普遍對媒體素養教育的內涵不甚明瞭，很少實踐於課堂中，就實然面而言，距離培養全民具備批判與產製資訊能力的媒體公民尚有很大差距，此為媒體素養教育當前最大的困境：師資不足、知能待補，全面的支援系統尚待建制。

在台灣，資訊教育的發展與現況則較有歷史與規模。與媒體素養教育息息相關的資訊教育屬於六大議題之一，採融入教學，由於這幾年國中小幾乎都有獨立課程 1-3 節實施，讓資訊素養內容可以在資訊課程中實踐，並將「資訊素養與倫理」列入 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資訊教育重大議題之「資訊科技與人類社會」中；另也納入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必修科目「資訊科技概論」二至四學分，由此可見資訊素養已受到普遍重視。教育部電算中心近年來積極推動資訊素養教育，一方面從校園管理學生在校使用網路的情形，並委託國立成功大學開發完成「IEBLOCKER 個人版色情防堵程式」，對不當資訊進行篩選；另一方面，架設「中小學資訊素養與認知網站」網站、辦理教師研習、發行網路素養手冊(教師篇與家長篇)等，積極宣導資訊倫理與素養及安全上網的觀念。但礙於資訊教師所受專業訓練偏重技術層面的影響，也受限於課程實施的時間不足，實務上，資訊素養的教學大都傾向基礎技術層面，對於培養學生如何面對資料的評估篩選及運用的相關價值澄清學習面向仍不足，亟待加強。

## 二、問題分析

### (一)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內涵需形成共識與待資源整合

本子議題以「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為名，是因應當代媒體與傳

播資訊科技發展的趨勢，科際整合之學習能力內涵，包含 1.學習表達溝通的符號與媒體科技工具；2.學習詮釋、分析、批判與應用媒介化資訊；3.學習如何運作媒體科技建構意義，以積極表達意見、溝通思考、解決問題，共構民主社會溝通平台。然而由於此範疇內涵屬新的跨學習領域，國內在實踐面的學習內涵上莫衷一是，因此仍待多方商榷形成內涵共識。另國內推動資訊科技教育與媒體素養教育之行政單位分屬不同部門，如何將政府部門間資源整合，進而結合民間團體資源，實是重要。

### （二）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學習內涵偏向認識解讀媒體與技術操作

國內對於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重要性的開端，主因認為媒體亂象充斥而需進行媒體教育，甚或把媒體素養或資訊素養教育視為批判媒體的工具，即使在多年推廣下，國內對於媒體素養或資訊素養的重視仍然不脫以識讀、批判、技術操作為主。雖然，近幾年在國小課程的實踐中，開始有以認識媒體角色、思辨媒體再現(例:性別刻板)、指導學童近用媒體、正確使用媒體的相關知能融入式課程，但就全民整體的學習內涵而言，仍屬片面不周。在現今面臨媒體環境成為先於家庭、學校、社會的社會化機制，與全球化資訊同步之際，應重新以新世紀新教育的觀點，賦予媒體素養學習積極的角色，促成溝通表達之目的。據國外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發展，早已跳脫批判媒體科技為主流，以媒介化資訊為文化與環境的觀點，強調閱聽人即資訊創用者，進行對話溝通與反思的民主過程。

### （三）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在各階段正規課程與社會教育實施不足

現狀下，我國的國民中小學並無明訂媒體素養教育的課程實施時間，高中職專科很少有相關的選修課程，只有部分大學的通識課程受教育部「中綱計畫」補助，實施相關媒體素養學程。因此，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在現有教育體制下很少在教學現場上實踐的機制與機會。

雖然，民國 97 年 5 月公布微調之「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100 學年度實施)，將媒體素養概念採融入方式放置於各學習領域的能力指標中，增加媒體素養概念在課程中的能見度，以社會學習領域為例，在 145 條的能力指標中有 2 條在文字上提及大眾傳播(媒體)字眼，註釋中有 23 條提及可以大眾傳播媒體為例。教育部在辦理相關教材及師資研習時，均邀請民間教科書編輯人員與會，期增進教科書編輯人員之正確媒體觀念及知能。然而，由於媒體素養概念大都在註釋中被提及，對教科書的編輯委員而言只具建議而非必要，強制力不足，審定委員也沒有將此列入評定的標準；再加上，編審委員大都是屬該領域(社會領域)的專家學者，對於媒體素養概念可能無法具體掌握其精髓，就算經歷教材審查，仍不能貼切呈現媒體素養教育的意涵。

#### (四)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在教學實務上實施成效亟待加強與加速

在目前實施的九年一貫課程中，媒體素養教育並非重大議題之一，也無獨立的能力指標，因此，在教科書上中很少論及媒體素養的觀念，一般教師對於媒體素養概念也不甚了解，雖然，近年來在民間團體與公部門協助下，都曾辦理過研習機會，提供相關教材教法與教學資源，但礙於沒有可實踐的課程時間，教師回到教學現場能持續推動的數量很少，只剩少數具熱情的教師，自行於班級中運用彈性課程、綜合活動課程採融入方式實施，屬單打獨鬥較多，整體的進展緩慢且實施成效不佳。

相較之下，雖然資訊素養在現行課綱中有明確的能力指標，屬於六大議題之一，可運用資訊課程進行融入教學，但常受限於老師所受專業訓練傾向技術導向的影響，或可實施課程的時間不足，實際教學中大都教導基礎技術層面，對於培養學生如何面對資料的評估篩選及運用的相關價值澄清學習仍屬不足，再加上目前並沒有統一明訂實施

課程的固定節數，導致各校課程零散，無法有統一的課程安排，實施成效恐不如預期。

#### (五)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職前與在職師資培訓實顯不足

教育部於民國 98 年開始辦理媒體素養種子教師的初階與進階認證，參與初階研習之教師必須通過「收聽線上學習」、「集中研習」及「教案設計及試教」共 30 小時的研習時數才能取得證書及進階研習資格，而進階認證課程為提升縣市參與及重視程度，改以縣市薦派教師參訓。

依民間團體多年培訓師資的經驗，發現一般教師對此新興議題多無強烈動機學習，參與培訓的教師尚屬少數；再加上，教育部辦理的初階與進階認證，仍屬於少數培訓的種子老師，恐無法因應 97 新課綱全面實施後，教材中多處提及媒體素養概念的教學需求。參考國外多年發展經驗，很多國家早已在職前師資培訓的通識課程(或學程)中，安排修習文化研究、批判教育、媒體研究、社會、科技與文化研究、兒童青少年與媒介等相關知識內涵與教材教法，或直接開設「媒體素養」學程，奠下教師對媒體科技與教育關聯性之觀察能力培養的基礎，值得借鏡。同樣，此問題也出現在資訊教育的職前師資培育上，大都傾向傳統的技術培訓導向，很少有特定的課程協助教師跳脫教條式的教學教法，實難以因應不斷跟隨科技躍進而變動的資訊素養內涵的教學與教法。

#### (六)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缺乏提供家長及公民相關資訊與研習管道

家庭教育無非是最基礎的教育基石，而媒體科技更是家庭中最普遍的休閒娛樂媒介，在數位媒體的時代中，學童使用數位媒體的多元活動快速且深入嵌鑲在日常生活中，而家長與一般公民往往是被迫遷移新科技的移民，無法真正理解這群數位媒體「原住民」的孩童與青少年，面對新世代使用數位媒體科技上的多元思維與行為時，常常徬

徨不解而求助無門，因此，加強提供家長及公民研習的管道，已成為迫不急待的實踐課題，依歐盟有關媒體教育的決議文為例，早已將家長列入「不能缺席」的重要角色，國內在這方面的重視有待積極提升與對應。

#### （七）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公部門資源不夠持續缺乏穩定性

雖然，我國是全亞洲第一個訂立媒體素養教育政策白皮書者，發展至今，曾歷經預算被全數刪除而窒礙難行，導致發展多年來無法落實推動，爾後教育部於 97 年啟動「國民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推廣計畫」，展開媒體素養教育融入 100 學年度實施之課程綱要所需之師資、教材及資源，進行整合之準備工作，並於近日召開會議討論 100 年度推動之方式。然而，由於起步階段教育部所配置的資源有限，對於未來的長期計畫仍不夠確切與穩定，恐將影響新興議題的長期推展與基礎扎根，尤其，媒體素養教育預計在 100 學年度融入國民中小學課程綱中實施，該如何協助縣市推動媒體素養教育深化工作(如發展特色中心)、發展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各學習領域之對應能力、協助書商將能力指標轉化成可實施的教材、相關教材(包含影音教材)的研發、資訊平台的軟硬體設備提供、完備的師培計畫等，需要明確的短中長程的發展規劃與穩定的資源經費。

另外高等教育階段,原本支持大學通識課程實施媒體素養學程的教育部中綱計畫，即將於 99 年停止，顯然高等教育與中等教育中的資訊科技與媒體教育的體現與落實亟需公部門提供明確的發展計畫與長期而持續的資源，以促進實質發展。

#### （八）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待受各級行政單位重視以利實踐

據多年的在職教師研習經驗，唯有學校主管具理念支持與認同，或受縣市首長的重視，才能讓非教育顯學的媒體素養與資訊素養，在教學現場中實踐，否則易淪於敷衍心態或無從實踐。尤其這些年來，

在國人認為媒體表現不良，才開始重視媒體素養教育的推展，媒體素養教育常被教育人員誤以為是增加學生負擔的反媒體工具，甚或認為公部門只要管好媒體與網路的亂象即可，根本不需再放入課程中實施，如此偏頗與不完整的觀念，往往限制了教師實踐媒體教育的能量，因此對於相關行政人員加強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知能刻不容緩。

### 三、發展策略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全民推行策略規劃一覽表

工作項目 階段	課程實施	教材與教材教法資源	師資培訓	支援體系	公部門角色
K-6 年級	融入學定數 教固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獎勵研發各階段之教材與教材教法(包含國中小、高中、高職、大學與公民)。</li> <li>協助教科書編輯委員轉化知識內涵為教材。</li> <li>成立課程與教學資源發展與整合中心。</li> <li>發展教學評鑑原則以落實評鑑制度。</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補助師資培育大學開設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相關課程。</li> <li>強化各級學校師資的在職進修。</li> <li>提供適當誘因鼓勵培訓種子教師。</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檢視在國中小課綱中的適切性並適時修正。</li> <li>鼓勵進行具前瞻性的教學實踐。</li> <li>增進各級教育行政人員相關知能。</li> <li>加強各級教育行政人員理念宣導。</li> <li>提供獎勵鼓勵學校自主發展課程。</li> <li>評鑑教育行政體系與學校執行成效。</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召開論壇聚焦討論以形成共識。</li> <li>召開焦點會議以整體規畫執行藍圖。</li> <li>強化與落實推行委員的權職。</li> <li>提供持續而穩定的資源。</li> <li>成立中央及地方輔導團以利執行。</li> <li>整合終身學習資源。</li> <li>整合政府、學術</li> </ol>
7-9 年級					
10-12 年級	選修課程				
大學	通識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職前師培設置相關課程及學程。</li> <li>補助大學通識課程開設相關</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獎勵具前瞻性的教學、論述或相關研究。</li> <li>支援我國學者或學術社群與國外學者及學術團體互動交流機會。</li> </ol>	

工作項目 階段	課程 實施	教材與教材教 法資源	師資培訓	支援體系	公部門角色
社會 教育 (家 庭教 育)				3. 獎勵進行與國外 接軌的研討會及 研究辦理學術論 壇。	8. 設置資訊 科技與媒 體素養中 心為統整 資源及研 發推廣單 位。
	課程 研習		3. 於資訊科 技與媒體 素養中心 下設立師 培單位， 以提供各 級單位講 師之進 修。	1. 整合終身學習教 育資源(社大、圖 書館、社區等) 辦理研習課程。 2. 提供家長實用的 資訊科技與媒體 素養家長手冊。 3. 建立宣導資訊平 台以利資訊取得 4. 鼓勵發展家長學 習成長團體。	

#### (一) 確立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之名稱並整合現有資源

媒體科技是載具(硬體)，裡面有資訊(軟體)，使用者在媒體科技與媒介化資訊互動中產生學習與成果(心體)，因此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學習，是跨越科技、資訊與媒體的界線，具共通學習意涵。然而，在國內資訊教育、科技教育，與媒體教育各自有不同的發展與負責協助的公部門，亟待多方整合凝聚共識先行確定名稱界定範疇，進而形塑前瞻且明確可行的在地化藍圖，並整合資源貫徹執行以發揮極大化效益。

1. 召開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論壇聚焦討論以形成共識。
2. 召開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焦點會議以整體規劃執行藍圖。
3. 整合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政府、學術單位及民間團體資源。
4. 設置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中心為統整資源及研發推廣單位。

#### (二) 提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發展視野與實徵論述研究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不應只侷限以使用媒體科技(如電腦)，或批判媒體作為學習目標，詮釋、批判、評估、應用媒體科技皆是發展

批判媒體作為學習目標，詮釋、批判、評估、應用媒體科技皆是發展歷程，終程目標應是善用媒體科技的正面功能，促成能積極創用媒體資訊並達成溝通目的現代公民。而此思潮的轉移是氛圍的共促，需要透過獎勵辦理相關研究、教學實踐、論壇、國外交流機會等方式，進行長期且有系統的理论論述和實徵研究，以提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視野的深度與廣度，奠定新世紀的公民素養觀。

- 1.獎勵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具前瞻性論述或相關研究。
- 2.鼓勵進行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具前瞻性的教學實踐。
- 3.支援我國學者或學術社群與國外學者及學術團體互動交流機會。
- 4.獎勵進行與國外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接軌的研討會及研究。

### (三) 落實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在各階段課程實施中扎根實踐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能永續推動，從學校教育端實踐最具扎根成效，因此，如何安排學校教育各實施階段(國中小、高中技職、大學)皆能有相關的課程(融入教學、選修課程、通識課程)提供學習，成為課程實踐成效的重要關鍵。再者，檢視課綱與教材中呈現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內涵的適切性，也是扎根實踐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中不可或缺的要務。

- 1.明定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於國中小課程中實施之固定節數。
- 2.鼓勵各高中職學校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列入選修課程。
- 3.鼓勵各公私立大學普設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通識課程。
- 4.檢視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在高中及國中小課綱中的適切性。
- 5.因應時代潮流適時修正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能力指標。

### (四) 解決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在教材、教材教法與評鑑之困境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最佳教學觀應跳脫道德勸說，價值單一取向，宜採體驗活動藉以感受媒體科技與媒介化資訊的無所不在，察覺

自身與資訊的關係，並主動創作進行溝通。相較一般學科更具批判思維與創新體驗，因此，亟待政府部門需發揮積極主導的功用，確立課程地位，並支持與獎勵各界投入教材教法的研發，為教育現場建立豐富多元且優質的資源平台，突破困境以助推行。

- 1.獎勵和研發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各階段之教材與教材教法。
- 2.協助教科書編輯委員轉化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內涵為教材。
- 3.成立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課程與教學資源發展與整合中心。
- 4.發展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之教學評鑑原則以落實評鑑制度。

#### (五) 增強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在職及職前師資培訓

師資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實踐成效息息相關，教師無法深刻理解內涵要意，或無法運用適宜的教材教法，都將使教學成效大打折扣，因而宜增強各級學校教師的職前培訓與在職進修，建立完整培訓計畫，鼓勵教師不斷專業學習成長，以促使其質與量的提升。

- 1.補助師資培育大學開設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相關課程。
- 2.強化各級學校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師資的在職進修。
- 3.提供適當誘因鼓勵培訓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種子教師。
- 4.於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中心下設立師培單位，提供講師進修。

#### (六) 鼓勵家長與公民參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研習與提供資訊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推動中，家長之家庭教育成為學校教育的最佳教育夥伴，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共同達成相輔相成的功能。然而，該功能的充分發揮必須建立在家長專業知能的提升，宜加強提供研習機會管道，提供相關實用資訊，促使家長與公民成為推動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重要合作夥伴。

- 1.整合終身學習教育資源(社大、圖書館、社區等)辦理研習課程。
- 2.提供家長實用的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家長教育手冊。
- 3.建立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宣導資訊平台以利資訊取得。

4.鼓勵發展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家長與公民學習成長團體。

(七) 提供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穩定而持續的公部門資源

政府公部門具公權力與多方資源掌控性，對於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推動極具有重要影響，藉由公部門的大力支持與用心執行，挹入持續穩定的資源推行宏觀可行的發展計畫，必有助於提升師資培訓、教材研發、學術社群、家長知能等各方面需求，方能將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藍圖一一實現。

- 1.強化媒體素養教育推行委員會功能以擔負起推廣工作的職責。
- 2.提供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長期持續而穩定的資源以利發展。
- 3.成立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中央及地方輔導團以協助推廣。
- 4.整合家庭教育、學校教育、社會教育的資源成為支援體系。

(八) 強化各級教育行政人員對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實踐

落實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於教育現場中，各級教育行政人員將是重要的關鍵推手，藉由各級教育行政人員的認同與支持，是真正深耕與扎根的持續動力。因此，應多增進各級教育行政人員對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的知能與理念宣導，有助於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推展的事半功倍。

- 1.增進各級教育行政人員具備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知能。
- 2.加強各級教育行政人員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理念宣導。
- 3.提供獎勵鼓勵學校自主發展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課程。
- 4.評鑑教育行政體系與學校執行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成效。

## 子議題四：生態與環境教育

### 一、現況說明

#### (一) 生態與環境教育精神與內涵

科技的進步和經濟的發展擴大人類對地球環境的影響，無論是對地球資源的消耗，或是對自然環境運作系統的破壞，都產生了人類有史以來未曾有過的危機；二十一世紀的今天，不僅環境問題層出不窮，更嚴重的是這些環境問題所造成的影響，已經威脅了人類持續生存的機會。70 年代的環境保護、80 年代的生態保育、90 年代的永續發展、特別是進入了 21 世紀，面對多重複雜的環境問題，現代公民所需要的環境素養更需要有全方位的關照：從資源循環的角度而言，建立一個循環型的社會，資源經由回收再利用，達成一個零廢棄物的社會；從生態平衡發展的理論出發，尊重生物存在的價值，保護生物生存的棲地，維護一個生物多樣性的自然環境；除了環境資源和生態平衡的關切，社會正義也是一個核心的環境素養，特別是社會公益的維護和弱勢族群的照顧。現代公民的環境素養，其實是一個對人類發展的全面性關懷，關心生態環境的保育，維護社會文化發展，以及充分照護弱勢的社會公益。

生態與環境教育之目的在培養具有環境素養的公民，使個人瞭解環境保護的重要性、增進對自然環境和人為環境的覺知與欣賞、具備自然環境和生態的知識、培養積極的環境態度與行為，產生正向的環境態度與價值觀，進而衍生出平衡生活品質和環境品質之負責任的環境行為去解決環境問題，以實現永續利用之生活。

#### (二) 國際間生態與環境教育發展趨勢

國際環境教育的會議起始於 1975 年的貝爾格勒憲章，接著於 1977 年的利伯西(Tbilisi)會議，會中「利伯西宣言」對環境教育作出

廣泛之定義，認為環境教育應該是終身的、整合的、主動的及包含所有人的。回顧過去三十多年來聯合國舉辦的環境教育會議和提出的重要宣言，生態與環境教育及其素養內涵有下列關鍵性的發展：

#### 1. 重視環境保護

1972 年的人類環境會議(聯合國人類環境會議：UN Conference on the Human Environment, 1972)——發表「人類宣言」，促使人類注意環境的問題，啟始了人類與自然環境良性互動的新紀元。

#### 2. 社會正義與弱勢關懷

1983 年聯合國成立「世界環境與發展委員會」(World Commission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WCED)，關切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兩個議題，呼籲全球對自然環境與對弱勢族群的認同與關懷。

#### 3. 永續發展與世代正義

1992 年聯合國召開的地球高峰會(Earth Summit)，倡導永續發展的教育理念；強調對未來世代的關懷與對自然環境資源有限性的認知，以及對弱勢族群的扶助。

#### 4. 夥伴關係與教育落實

聯合國在 2002 年再度召集世界各國領袖，選擇南非的約翰尼斯堡舉行「永續發展高峰會」，匯集夥伴組織，致力於解決貧窮與弱勢地區的基本生存問題，同時推動『永續教育十年 (UN Decade of Education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的運動，促進全球公民的環境素養。

1992 年地球高峰會中提出的「二十一世紀議程」，指出環境教育是成為世界公民必備的通識；而聯合國進而把 1993 年訂為環境素養年，將環境素養視為全人類的基本功能性教育，有助於永續的發展，

並列為現代公民必備的能力；最近聯合國提出永續教育十年的運動，從 2005 年到 2014 年要提升永續發展的公民素養；目前美國、日本、南韓、巴西、菲律賓與台灣皆已通過「環境教育法」，透過法源依據與政策支持確切落實推行環境教育。綜觀這些國際行動方案，加上現今全球氣候變遷與環境危機加遽的情況，皆突顯當代環境教育之重要與急迫性。

### （三）生態與環境教育之社會觀感及教育現況

地球環境的日漸惡化，使得人類開始重視與反思個人與自然環境的關係，而推展生態與環境教育愈顯重要。培育現代公民兼具科學與環境素養，促使個人積極主動瞭解人與環境之相互關係，啟發其對所處環境的瞭解及敏銳的意識，進而產生愛惜及保護環境的信念與價值觀，實踐負責任的環境行為模式，並以具體行動來解決環境問題，此為各國教育改革的課程目標，亦是刻不容緩的當務之急。我國於民國 76 年成立環保署，開始發展環境教育；教育部於民國 80 年成立環境保護小組推動學校環境教育工作，並於民國 90 年推廣「綠色學校伙伴網絡計畫」，為建立合乎生態永續原則的綠色學校；民國 90 年教育部正式實施的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將環境教育列為重大議題，以融入式的課程方式，規劃於七大學習領域中；民國 92 年推動「永續校園推廣計畫」，在校園經營與教育中，實踐永續的積極意義；民國 96 年開始推動「能（資）源教育中心」計畫，營造永續節源的學習基地；民國 97 年函訂「國民中小學辦理校外教學實施原則」，要求學校配合課程之實施，規劃參訪以認識生態環境、人文特色及增進瞭解自然與人文關懷之生態中心或戶外學習中心等場域。同年，發布「補助國民中小學校外教學資源整合及獎勵支持系統作業要點」，鼓勵縣市政府及學校積極投入環境教育戶外教學的推動。此外，教育部與環保署核定「加強學校環境教育三年實施計畫」，以及發布「補助辦理

環境教育推廣活動處理原則」等推動重點，皆為加強整合及建立環境教育夥伴關係，促進學生與社會大眾執行生態、環境與永續發展教育。

綜觀我國在生態與環境教育工作推動現況，目前生態與環境教育之社會觀感與情況如下：

1. 現今環境災難頻率增加，民眾的環境素養與對環境的重視程度應有逐年提高的趨勢，但是目前沒有任何政府單位、媒體或民間團體進行全國性民眾「環境意識」或「環境素養」的調查研究。
2. 大多數民眾只關心與自己有切身關係之環境議題，普遍存在「鄰避」心態。
3. 當「環境保護」與「經濟利益」衝突時，政府與民眾多選擇經濟利益而捨棄環境保護。
4. 目前教育多著重在生態知識的教導，在「環境正義」與「環境倫理」觀念的建立較為薄弱，而且較少把環境知識實踐落實於環境保護的行動中。

生態與環境教育的範圍十分廣泛，要有效推動執行與落實，亟需要有整合性的規劃。目前自然生態與人類生存環境正面臨著前所未有的嚴峻考驗，如何培養個人生態與環境的素養、正向的環境價值觀與態度、與解決環境問題的能力，必然深深影響著人類未來的發展。

## 二、問題分析

### (一) 生態與環境教育推動缺乏制度化運作及資源有效整合

目前政府許多部會機關，在其業務相關範疇內提供正規與非正規環境教育推動管道，但由於各單位業務分散，且其間缺乏訊息流通管道，各行其是的業務處理方式，皆造成資源浪費與運作機制分散之困擾。再者，跨部會合作、中央行政、地方縣市政府與學校之間網絡連

結不足，故如何有效進行資源整合，達事半功倍之運作推動，為一重要工作。

#### （二）缺乏本土性生態與環境的調查資料與教學資源

近年來環境變遷急遽與環境災難頻繁，相關的生態和環境資料必須迅速更新，才能顯現正確的面貌。生態與環境教育需要完整正確的生態與環境的調查數據，尤其是本土性（地區性）的生態資料和環境數據，更是推動生態和環境教育的重要教學資源。生態與環境資料的調查和監控，需要持續投入大量的人力和經費，因此常常受到忽視。

#### （三）議題融入式的生態與環境教育無法具體回應生態與環境素養的重視

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環境教育只能以重要議題的形式融入到七個學習領域，融入的結果常常成為消失或是被忽略的課程。而且生態與環境教育的核心素養強調價值觀與行動參與，也是片段知識融入在七個學習領域所無法達成的目標。

#### （四）無法落實執行自然體驗的戶外教育

教育部積極推廣學校校外教學，包括：參觀環境教育場所、環保設施與至自然教育中心體驗學習等，但在實際執行上，由於戶外環境教育課程比室內課程具更多責任與風險，且需要更強的專業能力，對於學校和教師都是一大壓力。因此，往往為了作業方便，學校多採取委託旅行社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的方式進行，以致教學活動徒具形式，內容忽略環境教育之本質。而且目前「校外教學」普遍只存在於小學教育，國中以上學習階段並未真正落實，亦導致「生態與環境教育」無法延續與深化。

#### （五）公務人員與學校教師之環境素養不足

教育部從民國 80 年成立環保小組，即辦理一週的環境教育教師訓練，學習環境議題及融入式教學法；接著在民國 89 年以 12 所環境

教育中心辦理全國 25 縣市國中小教師的環境教育訓練；民國 96 年更辦理縣市環境教育領導人能力診斷營之訓練活動。這些訓練活動主題與內容零散，缺乏一套完善的培訓制度。公務人員的培訓也欠缺生態與環境教育的課程安排和實務研習，最多只是 2-3 個學分的一堂課，無法完整體會生態和環境教育的真諦。中央部會或地方政府的公務人員及學校教師，為生態與環境教育的第一線推動者，如何提升他們的生態與環境教育專業素養，是未來重要的課題。

#### （六）生態與環境教育著重知識教導缺少環境行動的實務經驗

目前生態與環境教育的做法，多偏重在生態與環境知識的傳遞，缺乏自然體驗與覺知的引導、正向價值觀與態度的培養、行動技能的學習和參與行動的經驗，所以在「認識」與「行動」之間產生相當大的落差。真正生態與環境教育的推廣，應落實在實際的社會參與和生活行動之中，並促使個人做出負責任的環境行為。

#### （七）生態與環境教育之推廣缺乏全球性與環境倫理之新思維

目前學校或民間環保團體的環境教育極少與國際接軌，欠缺對全球環境問題的關注及系統性思維。再者，目前國內「生態與環境教育」仍多侷限在「人類中心主義」的物質價值，對於自然環境的「精神價值」與「倫理價值」鮮少著墨，但環境問題多起因於人類價值觀與行為的偏差。環境教育之推廣與研究中，大多仍以學生或成人教育為主，對於「弱勢族群」、「婦女」與「環境受害者」這三個於社會中較易成為「被壓迫者」的族群較為忽視。

### 三、發展策略

#### （一）行政與資源整合

##### 1. 建立跨部會對話平台有效整合政府資源

幾乎中央各個部會都有生態與環境教育相關的業務，直接

承擔生態和環境教育業務是教育部、環保署、和農委會，而內政部的國家公園處、交通部的觀光局、經濟部的能源局、水資源局等，也有相關業務，強化跨部會對話機制，整合政府相關資源，才能有效落實生態與環境教育。

## 2. 環境教育立法與整合相關政策

透過完成「環境教育法」立法，設置環境教育基金支持環保團體和學校執行環境教育計畫，規範政府部門編列環境教育經費，建立環境教育人員和場地的認證機制，及推動環境教育課程發展與教師研習等。

## 3. 設置環境教育專責單位及人員

生態與環境教育為新興的議題，目前政府機構和學校大都沒有設置專責單位和人員處理所衍生的業務。為因應生態與環境教育業務的重要性與急迫性，應配合政府組織再造的機會，中央部會、縣市政府和各級學校應設置環境教育的專責單位和人員。

### (二) 支持生態與環境教育的研究

1. 補助本土性的生態和環境資料調查研究，建置生態與環境調查資料庫，並發展為相關教學資源的資料庫。
2. 強化生態與環境教育的學術研究能力，建立生態與環境教育研究發展中心，提供生態與環境教育的理念、願景、政策、執行策略與評估。
3. 逐年調查學生與社會民眾的生態與環境素養，分析發展的趨勢，一方面檢核生態與環境教育的推動成效，另一方面了解學生及社會民眾對環境議題的關切處和忽略點，可以作為落實生態與環境教育的參考。

### (三) 發展具生態平衡、環境正義與社會關懷的生態與環境教育課程

1. 發展各個學習階段的生態與環境教育的教材，包括下列的核心素養：永續發展、環境友善、尊重自然、生活美學、節能減碳、空間活化、山林教育、台灣原生物種、國際環境議題、批判思考等核心概念。
2. 檢視現有課程之內涵與教學方法，重視環境變遷與調適的題材，培養民眾環境災難處理能力和機制，而且將環境問題(議題)與實際生活層面的結合與深化。
3. 強化生態與環境教育的正義涵義，建立生態與環境教育中性別平等的觀念和行為。
4. 環境教育相關課程列入中小學、高中職課程及大學必修通識課程。

#### (四) 落實執行深度自然體驗之戶外教育

1. 戶外教育之落實可從校園、社區或家鄉開始，結合在地人文歷史、認識在地生態資源、進行鄉土調查等，加強具鄉土學習與在地深耕之戶外教育。
2. 環境教育學習中心之建立與拓展，並進行環境教育場域之認證，結合具認知價值建立、回饋大地、生態智慧等核心概念之戶外教學課程，落實深度體驗學習之戶外教學。

#### (五) 提升公務人員與環境教育師資的環境素養

1. 公務人員的徵選(考試)、培訓、及進修，都須強化生態與環境教育的專業知能、價值觀與態度，及環境保護的行動參與。
2. 在師資培育課程中增加生態與環境教育的專業知能、價值觀與態度、及環境保護行動參與的內涵，提昇教師的環境教育素養。
3. 推動環境教育教師的認證制度，提升環境教育的專業形象，促進環境教育教師的終身學習。
4. 針對在職教師辦理生態與環境教育教師研習，提供生態與環境

教育的全球化與地區性的最新訊息和做法，提升在職教師的環境素養。

(六) 連結環保團體及企業力量建立深度合作夥伴關係

1. 建立學校（正規教育）和社區、社團、企業（非正規教育）的連結，鼓勵學校師生協助生態與環保社區的發展，同時支持社區、民間團體及企業參與學校生態與環境教育的活動，擴大生態與環境教育的全面性與相互支援性。
2. 建立校園閒置空間委託民間團體經營管理之法規，支持非營利組織認養或委託經營管理方式，強化社區與學校連結，重視學校閒置空間的活化與社區的永續經營。

(七) 設立獎勵機制及落實輔導與評鑑機制

協助各層級學校落實環境教育，藉由輔導與評鑑機制檢核環境教育的教學成效，並以獎勵機制鼓勵環境教育的執行。



## 子議題五：安全與防災教育

### 一、現況說明

#### (一) 安全與防災之意涵與概況

營造優質的教育環境是推動教育事務的重要課題，與學生的安全事件與問題，更是媒體與民眾關注的焦點。近年來台灣的自然災害(例如地震、水災、颱風等)不斷造成重大災害，其他人為災害亦層出不窮，安全議題已受國人及政府的重視。依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以下簡稱校安中心)統計，當前最常見與社會大眾關注程度較高的校園安全問題如下：

#### 1. 意外傷亡

依 98 年校安中心校安通報事件，以意外事件 6,794 件最高，其中意外事件死亡人數以交通意外 304 人居首，自殺次之，溺水再次之，交通意外傷亡則以大專學生居多，且以機車肇事比例最高。

#### 2. 暴力霸凌

由教育部所調查之國中生活問卷顯示，表示曾遭毆打學生總比率自民國 95 年 3 月 7.75%降至 98 年 12 月 4.3%；表示曾遭勒索學生總比率自 95 年 3 月 2.97%降至 98 年 12 月 1.52%，調查結果顯示校園暴力霸凌情形雖有改善，但國中校園暴力霸凌問題仍然存在，而此類問題對學習者人格發展影響極大，因此社會關切程度遠高於意外傷亡事件。

#### 3. 藥物濫用

近年來新興毒品推陳出新，學生濫用情形日益嚴重，依民國 97 年校安通報統計，確定個案者計有 815 人(國小 14 人、國中 204 人、高中職學生 585 人、大專 12 人)，98 年遽增為

1,308 人，較 97 年增加 62.3%。且依學者專家研究，青少年濫用藥物的比率高達 1.4%至 2.2%之間，顯見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之迫切性。

#### 4. 天然災害

以地震及風水災為主。此類事件在校安通報中比例較低，但它卻是最大的潛在災害，是對校園、學生危害最大的安全問題。倘 921 大地震發生於上課期間，學生死傷情形將難以想像。

#### 5. 自殺自傷

教育部雖積極推動各項自殺自傷防制措施與三級預防策略，但依校安中心民國 98 年統計，自殺自傷件數仍高達 338 件，實為教育工作者所關注。

校園問題是社會問題的縮影，隨著經濟發展與生活方式的改變，學習者接觸社會的向度越來越大，而青少年因心智未成熟，應付各種異常情況的能力有限。為減少意外傷亡並能使學習者在安全無虞的環境中快樂學習成長，現階段教育工作者多以議題式導向，教導學習者建立安全與防災的意識與觀念。

然安全與防災的範疇甚大，由環境中的建築物安全、天然災害、意外傷亡、暴力霸凌、藥物濫用、自殺自傷、溺水、黑幫到虛擬世界的網路霸凌等議題都涵蓋其內。因此，近年來教育部陸續推動各項作為透過教育行政措施及力量，期提供學子更祥和安全的學習環境。

然而預防重於治療，救災不如防災，自小培養學生具有安全與防災的觀念與技能，使其不論在學或離開校園，均能成為具有安全及防災之公民素養才是治本之道。也唯有透過安全及防災教育植根，才能有效防止天然災害或人為傷害，提升台灣整體社會之安全。

### (二) 安全與防災教育的國際趨勢

在國際上，安全與防災教育其內涵與議題因國情而有不同的發

展。而教育政策法規與主題課程，也大多因應該國曾發生重大天然與人為災害而制定。

在安全教育方面，以美國為例，於 1984 年由總統指示成立國家學校安全中心(National School Safety Center)，提供幼稚園至 12 年級有關學校安全的教育與評鑑服務，近年來更因應大學校園暴力事件，於 2006 年由當時總統布希主導召開學校安全會議，會中研討各種安全教育的政策，並為因應大學校園的嚴重暴力問題，制定了大學緊急事件處理手冊；另在 2008 年修訂的高等教育機會法中，對於校園安全與保全賦予了法定的許可權。

鄰近的新加坡、韓國亦都是將校園安全提升到國家重要的教育政策層級。韓國就在 2007 年頒布了學校安全事故預防及補償的法規，主要內容在於規範政府應優先支持安全教育，且每年實施兩次以上的校園安全設施檢查，同時必須對師生進行安全教育。

在防災教育方面，則較有全球性一致的行動，2006 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和國際減災戰略秘書處於共同發起名為「防災從學校開始」的全球防災教育活動之後，世界各國均紛紛發展有系統的防災教育。以日本為例，在每個學習階段（幼稚園至高級中學）都有適合的教材與教育方式，是一個良好的典範。

安全與防災教育策略，各國多是分開發展，在策略上雖有所共通，但亦有相異的策略，因此，在統整上仍有一定的難度，這是仍待努力的部分。為了解決此一困境，世界衛生組織的多位專家於 2001 年提出一個「國際安全學校認證計畫」，希望推動一個整合型、系統化的安全學校計畫，其內涵兼具安全防災等等議題，目前世界上先進國家已逐漸將國際安全學校列為發展重點之一，至民國 99 年台灣已有 25 所學校通過國際安全學校認證，未來這是一個可能解決學校安全與防災教育整合的途徑。

### (三) 我國安全與防災教育實施現況

教育部為強化校園災害防救，除訂定法令規範外，並設置 24 小時之通報處理中心，以強化災害防救功能，維護校園及學生安全。民國 91 年任務編組設置校安中心由部長親任中心指揮官，民國 92 年依美國聯邦總署減災(Mitigation)、整備(Preparedness)、應變(Response)與復原(Recovery)之防災思維，制定頒布《教育部構建校園災害管理機制實施要點》，該要點於減災階段，規定各教育行政單位及學校應依權責實施防災教育、訓練及觀念宣導，這也是目前各級學校推動安全與防災教育的法源依據，除該要點的發布外，教育部亦針對常見的校園安全問題提出具體策略，其執行作為如下：

#### 1. 交通事故

為降低學生交通事故發生率，減少意外傷亡，97 年起辦理「交通安全巡迴教育種子教官培訓」研習活動，大專校院落實機車安全教育，高中職校則推動自行車交通安全教育；另為協助學校改善交通安全，辦理「大專院校學生交通事故原因分析與預防對策計畫」，此外請各級學校調查交通危險路段，並請各縣市交通督導單位協助改善，降低校園周邊危險路段之交通事故發生率。

#### 2. 暴力霸凌

為防制校園暴力、霸凌事件，教育部實施三級預防作法，一級預防主要有強化法治、親職、品德教育，提升教師輔導知能；二級預防著重在強化通報認輔，落實危機處理、篩檢高關懷個案；三級預防則以完善暴力受害、加害學生輔導作為及中介教育為重點。在各項強化作為上，主要建立中央跨部會協調會報、地方教育與警政協調聯繫機制，學校與警察分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推動反霸凌安全學校（98 年申請補

助學校 17 所)、建立多元通報霸凌事件管道、實施生活問卷調查，針對疑似個案加強追蹤輔導、落實中輟生復學輔導，設置多元中途班、成立「追蹤輔導專案小組」，列管追蹤個案輔導情形、訂定各級學校「校園暴力、霸凌事件處理流程圖」，要求各縣市教育局(處)推動設立「校園暴力事件法律諮詢服務小組」，提供學校相關法律問題服務。

### 3. 藥物濫用

學生藥物濫用問題，嚴重威脅其健康，教育部自民國 82 年起推動春暉專案，積極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但因近年來新興毒品層出不窮，施用年齡層呈現向下蔓延趨勢，因此教育部於民國 96 年修正「防制藥物濫用三級預防計畫暨輔導作業流程」、97 年研擬「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實施策略」，工作重點如下：一級預防：研編大專、高中、國中階段分齡教材，辦理種子教師研習，校長、主任、生教組長及導師等教育人員防制藥物濫用知能研習、開發「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數位學習教材」，此外，配合於健體、健護領域每學期對學生施以一節防制藥物濫用課程，每年辦理藥物濫用危害防制認知測驗。二級預防：實施特定人員尿液篩檢，研編篩檢實務工作手冊，發現濫用藥物學生，要求學校依作業要點成立春暉小組輔導。三級預防：學校結合資源共同輔導春暉小組個案，並推動協同輔導人力(志工)，藥物濫用情形嚴重者，輔導轉介醫療院所，研編春暉小組輔導工作手冊，提供參考運用。

### 4. 天然災害

為防範地震災害對學校的衝擊，民國 98 年修訂「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執行計畫書」，逐年編列預算辦理學校校舍、建築物之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工作，對民國 86

年5月1日前完工之校舍、建築物進行初評及詳評後，凡有安全疑慮之建物，則採取實施補強或拆除之方式處理，此外定期(每季)由召開檢討會，追蹤各級單位執行成效，截至民國99年5月全國各級學校(館所)需實施初評建物計17,106棟，已完成初評建築物數為17,043棟，完成率為99.6%，其中經詳評後需進行補強建物計2,766棟，已完成補強建物計929棟，完成補強率58%，建議拆除建物計280棟，已完成拆除建物計168棟。依據內政部營建署統計，教育部97年度完成之建物耐震補強比例(58%)為各部會最高，顯見教育部在推展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與補強工作的用心。

我國亦因多次重大天然災害造成人民生命財產損失的歷史經驗，於民國89年頒布災害防救法，要求相關部會訂定防災基本計畫與相關業務計畫。教育部於民國91年3月提出「防災科技教育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民國92年至95年)四年中程綱要計畫書，並提出「防災科技教育深耕實驗研發計畫(民國96年至99年)」，廣邀各地區具有災害防救經驗之學術機構，共同進行教材編撰、師資培訓、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編撰及網站知識庫建置等項目，透過持續不斷積極推動，將防災教育工作導入常態運作，喚醒學校主管對防災教育的重視。教育部並於民國98年9月2日召開研商防災教育長遠方案會議重要決議如下：防災教育長程推動目標可列為課綱規劃或修正參考，將「防災教育服務團」運作機制納入中央及縣市輔導團，運用教育部防災教育教材普及推廣至中小學，要求定期辦理中小學全員演練，中小學與社區防救災體系結合，共同建立災害應變維生系統，督導縣市政府將防災教育師資培育納入中小學教師進修及增能研習活動，通告具有災害潛勢的學校，加強防

災應變措施，並建議將學校防災教育推動工作有關作為(例如訂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全校性疏散避難演練等)納入獎補助及地方教育統合視導，促使學校災害防救工作納入經常性業務，落實學校防災教育與任務。

#### 5. 校園安全設施方面

教育部於民國 97 至 99 年度共編列新臺幣 4 億 2 千萬元經費，做為「校園安全」之維護改善經費，廣續辦理「去除校園圍籬尖刺鐵鈎或倒鈎」、「裝置校園鐵捲門自動停止設施」、「裝設安全玻璃貼膜」、「校園尖角牆柱裝置防撞條」、「遊戲場設置防護墊」、「漏電斷路器」、「監視警示及求救系統」、「其他必要之安全設施」等安全維護事宜。

#### 6. 國中小老舊校舍整建方面

教育部除民國 95 至 97 年投入 172 億元經費辦理國中小拆除重建工程計 7,615 間教室外；為加速改善國中小校舍老舊及耐震能力不足問題，自民國 98 年度起更積極推動「加速國中小老舊校舍及相關設備補強整建計畫」；至於民國 99 年度則持續辦理國中小校舍補強工程等作業，期能全面提昇校舍耐震能力，營造優質校園環境，並確保學校師生安全。

## 二、問題分析

綜整安全與防災教育的問題並分析如下：

(一) 各學制的課程設計，需朝向「連續不斷、統整合一、循序漸進」之目標精進

除了九年一貫課程中的健康體育領域、自然與科技、綜合等領域有相關單元外，缺乏由國小到大學以及社會教育有系統的統整課程，雖有許多主題式的課程與計畫在各級學校推動，包括交通安全教育、

防震教育與演練、消防安全教育與演練、CPR 教育、防溺宣導、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防制自殺自傷三級預防策略等，但統整性不足，均只能視為教育活動，要稱為課程或整體安全防災教育，還需要進行整體規劃。目前在九年一貫課程方面，由國小到國中，在健康與體育或自然與生活領域中有明確的能力指標，而幼稚園、高中、大學校園有關安全與防災兩者統整的相關教材亦陸續研發中，惟需有連貫性之思考面向。

#### (二) 安全、防災教育須加以統整

教育部業於民國 93 年訂定「防災教育白皮書」，內容已開始並整合進中、小學自然科及社會科教材中，但重點多置於天然災害的成因及衝擊。此外，並於民國 98 年編印之「校園安全工作手冊」，重點則在於整合與校園安全有關之各項法令與工作計畫。但此二個面向仍須統整，以發揮最大效益。

#### (三) 議題式安全防災教育應與基本核心能力指標相對應

建構公民擁有安全與防災意識素養與正確的價值觀，為終極性的教育目標，比議題式的安全與防災教育更能治本，單是推動議題式的教育，將使得各議題之間互相排擠，而其實這些議題需要的基本核心能力是相同的。因此，應將議題式的教育與安全與防災教育的基本核心能力相對應。

但是天災、意外傷亡、防制自殺及藥物濫用、交通安全等議題式安全與防災教育亦有立即之急迫性。因此，如何將兩者對應起來，是安全防災教育的重要課題。

#### (四) 相關配套措施未臻完備

目前防災教育有較完整的短中長期規劃與配套，但在安全教育方面則不夠完備，因此，應加以統整並建立重要配套措施，包括：

1. 預算編列應充足。

2. 師資養成。
3. 政策法規制訂。
4. 評價系統建立。
5. 主導推動與管理單位。

目前安全與防災教育的相關管理單位為教育部各司、處、室，各縣市政府及行政院各部會，其間橫向聯繫未臻完善。前列相關配套措施是決定未來安全與防災教育是否能落實執行的關鍵。

#### (五) 完整的評價機制亟待建立

1. 目前的安全與防災教育多為議題式的評價機制，例如交通安全教育評鑑、防災教育評鑑等。
2. 整合安全與防災教育的評價指標與系統有待建立。
3. 在評價的內容方面，過程評價與總結評價需要更完善的設計。
4. 評鑑制度有待更完善的設計。

#### (六) 缺乏實證基礎的安全與防災教育整合模式

目前需要建構具有實證基礎的整合推動模式，亦即安全與防災的公民素養不應只是靠課程，還需要安全環境、安全文化、社區連結、健康服務、危機處理等各種向度的共同營造，並應有實證基礎的模式可以依循。

#### (七) 學校、學生、家長及社區之合作機制模式有待建立

防災與安全非僅限於校園內，而應重視家庭及整體區域的安全，並需要引進專業的方式持續定期檢核及改進校園之軟硬體設施。

#### (八) 災後或創傷後的復健與輔導系統不夠完善

目前學校尚無法於災後提供足夠且持續的輔導與協助，師生的輔導與心理重建需要危機處遇的專業介入並建立完善的輔導系統。

#### (九) 與世界安全防災潮流的接軌不足

防災教育對於國際潮流的轉化與設計已經有一定的基礎與成

效，但安全教育方面仍與國際交流不足，對於世界潮流的理解與轉化亦有待提升。

### 三、發展策略

#### (一) 檢視推動安全教育與防災教育的相關政策與資源

1. 檢視推動安全與防災教育的專責單位或人員並檢核統整現行安全教育與防災教育及定期評鑑等有關之業務，加強各單位橫向聯繫機制。
2. 整合推動安全與防災教育的相關法規，制訂政策、編列經費
3. 訂定安全與防災教育的基本核心能力

(1) 培養公民具有安全與防災素養，此素養包括四大能力：

- a. 自救救人的實務能力。
- b. 分辨危險的實務能力。
- c. 危機處理的實務能力。
- d. 預防危險的實務能力。

(2) 培養公民擁有尊重的價值觀，包括：

- a. 尊重環境的價值觀。
- b. 自我尊重的價值觀。
- c. 尊重他人的價值觀。

#### 4. 訂定安全與防災教育主要議題

依據目前社會與校園之主要安全與災害問題，擬定安全與防災教育主要議題如下：

- (1) 霸凌防制教育。
- (2) 防制藥物濫用教育。
- (3) 交通安全教育。
- (4) 災害防救教育。

(5)自殺防制教育。

(6)社會關注之主要安全與災害議題教育。

5. 訂定安全與防災教育主要議題與基本核心能力對應之策略

各主要議題應訂定與上述第 3 點安全與防災教育基本核心能力對應之推動策略。例如霸凌防制教育的策略均應以達成安全與防災教育的基本核心能力為目標。

6. 加強與先進國家交流，交換防災與安全教育經驗

定期考察與研究先進國家防災與安全教育作法，引進適合我國現況之措施、計畫、機制或評鑑制度。

(二) 檢視並整合現有防災教育與安全教育課程與推動策略，並訂定短中長期策略

1. 訂定短、中、長期逐年推動之策略

分為三階段依序訂定介入策略，各階段的發展重點如下：

(1)第一階段為建構基礎、檢討與整合資源、試辦期。

(2)第二階段為強力推動期。

(3)第三階段為持續推動與評鑑期。

2. 建立推動專業人才與在職養成教育系統

目前的安全與防災教育專業人才不足，教師的安全防災專業知能較欠缺。

3. 整合現有推動之防災與安全教育的計畫與資源

包括教育部、消防署、道安會報、內政部等各相關部會的推動白皮書、專案計畫、策略、預算、法規等資源。

4. 研修與增訂各級學校及社會教育連續統整之安全防災教育課程與相關推動策略

(1)明訂各級學校不同學制之安全防災教育課程。

(2)幼稚園、國小、國中、高中職、專科、技術學院、大學等不

同學制間之課程應統整連貫，但亦應兼顧各學制之特色，方能發揮教育效果。

(3)明訂全國之校園安全防災週。

(4)整合各項資源，加強防災救災演練，結合社教機構及安全與防災教育體驗館，推廣安全與防災教育。

5. 持續定期調查校園內外之環境安全，並持續編列經費，定期改建校舍與環境

6. 建立學校、學生、家長與社區合作的機制

建立合作機制，方能使安全防災教育落實於家庭生活，並與地區特性結合，並發展出具有地方特性的教育模式。

7. 建立研究發展機制

(1)鼓勵各級學校之教職員進行教學現場的安全與防災教育研發，以開發出新方法與思維。

(2)鼓勵各界進行安全與防災教育之研發工作。

8. 建立防災與創傷後處理及危機處遇的整體架構與人力資源

9. 與國際接軌

推動國際安全學校計畫與國際接軌，並將其內容修正適應為我國國情之推動方式。例如納入「安全與災害管理」之系統模組，發展「安全維護與災害管理」之生命週期，包括減災、整備、應變與復原等四個階段，建立並推動完整的「安全與防災教育」，期培育學子成為具有「安全與防災」素養的現代公民。

(三) 檢視現有評鑑機制，並訂定評鑑機制與指標

對於上述之(一)與(二)建立評鑑指標，進行過程評價與總結評價。

1. 政策面評價指標重點

(1)成立校園安全專責單位或人員，推動安全與防災教育。

- (2)訂定與研修相關實施法規與預算。
- (3)訂定與研修主要議題評鑑指標。
- (4)建立人才培育制度。
- (5)建立國際安全學校推動機制。
- (6)建立與研修安全與防災基本核心能力指標。
- (7)重大議題與基本核心能力指標對應情形。

## 2. 實施面評價指標重點

- (1)投入成本評價：投入的成本是否與預設的產出相符。
- (2)課程統整發展與改善。
- (3)安全環境改善情形：包括現有校舍、實驗室等環境之改善情形。
- (4)國際安全學校推動評價。
- (5)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情形。
- (6)安全與防災公民素養改善情形。

安全與防災教育的目的，在於使公民能在日常生活中具有安全與防災的意識、分辨危機與自救救人的能力，其本質就是一種生命教育。但是此一素養的養成，非僅僅透過課程就足夠，必須建立整體推動的鷹架。因此，本子議題特別強調整合性的推動，結合校園安全重大議題防制與安全防災教育的實施，使學習者均能建立安全與防災的意識與素養，此一意識與素養的建立將影響其一生，也會提升全體公民的安全與防災的能力，對國人生命保障，社會安全維護，生態環境保護，必有重大助益，這也是教育的終極目標。



## 子議題六：藝術與美感教育

### 一、現況說明

#### (一) 藝術與美感教育的精神與內涵

從藝術涵育人文與美感的覺知與思辨，是藝術教育的核心本質。藝術教育是一種強化人類感覺、感情與認知的教育，更是特殊技能的教育。透過人為的藝術活動及作品中有關人文脈絡的學習與養化，能敏銳我們的感覺、發揮想像的可能性與生動化日常生活中的事物，在經歷的過程中，得以更新我們的知覺、擴大我們的智慧、使我們有特殊的知能，去捕捉人性的特質與崇高的理想。當人類科技文明高度發展後，文化的傳衍與前瞻的開拓，更有賴透過藝術與美感的教育，來提升人文的豐厚與品質。因此，藝術與美感的教育是培育現代公民素養的重要環節之一。

當前藝術的範疇除傳統所涵蓋的繪畫、雕塑、建築、音樂、文學、舞蹈、戲劇及電影之外，更包括藝術與科技結合之媒體藝術、公共藝術或裝置藝術等各類新興的創作形態。藝術因其獨特的性質，有助於人類心靈的創造，在當前科技高度發展、人類文化與精神價值極待復振的時代，尤其扮演著培養原創與美感的核心基礎角色，是推動人類文明前瞻發展的關鍵。此一議題的核心內涵包括：1. 瞭解並思辨生活中的藝術與美感；2. 落實藝術生活化；3. 養成參與及享有藝文活動的生活習慣；4. 提升藝文的賞析與創作的的能力；5. 強化美感的敏銳性，人文的關懷與宏觀的視野；6. 創造與發揚臺灣藝術及文化的特色；7. 包容且融合多元文化的差異與特質；8. 與其他學科領域積極互動，開拓前瞻性的知能。預期透過藝術與美學的學校及社會教育，涵育現代公民前述的核心素養。

## (二) 藝術與美感教育國際間發展趨勢

### 1. 全球化藝術教育思潮的演變

當前藝術教育主張高尚文化與通俗文化的交融，強調多元性、折衷性與可複製性的特色，藝術教育的形式，除著眼於啟發學習者的創造力，更強調學習的內涵能結合學習者的生活與社會發展的現象，要能反映對文化的認知、對自我文化的認同、了解多元文化內涵、科技的運用，發展尊重他人與關懷社會的情操，提高對周遭事物的敏感度，以達成終生學習的目標。所以，後現代藝術教育的重要議題從學科本位之典範逐漸轉型，代之而起的是創意表達、多元智能、多元文化、為生活而藝術、社區本位、生態保育、性別主流化以至於視覺文化等各種典範的互動、折衝與並置，形成各地域開放繽紛的多義局面。

### 2. 各國藝術與美感教育的發展

各國的藝術教育雖因國情與體制，在制度的訂定有所差異，惟在義務教育階段均有所規範，有關各類藝術的學習，基本上，都涵蓋著表現與鑑賞能力的培養，在內涵的層面，則與後現代教育的精神相契合。

美國「藝術教育國家標準」結合了音樂、視覺藝術、舞蹈及戲劇四科的課程目標。強調學生在完成中學階段教育時，能在舞蹈、音樂、戲劇及視覺藝術等四種藝術學科中，達成基本的溝通能力。其中包括對每一種藝術學科的語彙、素材、工具、技術及知識等，都能具備基本的認知和技能；能發展或表現對藝術作品基本的分析能力，包括從結構、歷史、文化等不同的觀點來理解和評鑑不同藝術學科的作品；能瞭解不同文化和歷史時期的代表性作品，以及各種藝術學科歷史發展的脈絡，將

各種藝術和文化視為一整體；能連結特定的藝術學科或跨越不同學科中的知識和技能。訂有二階的學生學習成就標準，並辦理全國性的藝術學習評量，以作為政策修正或擬訂的客觀參考資料。

英國的藝術教育政策配合義務教育，進行課程規劃，其精神在於重視學生個人的身心發展、學校特色的發展以及社會資源的運用。有關藝術領域學科的規劃，美術與音樂為獨立學科，舞蹈則納入體育課程，戲劇置於英語課程，並和其他的課程相結合。整體課程是學校配合國家課程所發展之具有學校本身特色的課程，國家課程包含核心課程與基礎通識課程，藝術課程屬於基礎通識課程，其精神在於使學生的藝術學習能多元且具有彈性。校外之社會資源與支援方面，乃經由藝術發展委員或藝術組織對學校藝術教育的實施給予協助與指導。地方教育局的經費提供或實施教育計畫，如邀請藝術家至學校協助藝術的教學工作等。

法國藝術教育著重人文、審美、情意之培養，以及藝術鑑賞能力之增強。課程的實施善用社會資源，將學習範圍向學校之外延伸，與國民生活、社會文化相結合。美術館等藝文的展演活動免費參觀，教學方法注重個別差異，強調適性化的教學。藝術生活化、生活創意化。參與及享受藝文活動，普遍成為人民的生活習慣與社會的核心價值。

澳洲藝術教育具有多元的觀點，如整合社會文化、含括學校內外的學習、跨領域及多元文化的重視。除此，強調藝術學習的階段性與循序漸進，每階段的學習都根基於前一階段的學習經驗與基礎，並且訂定八項成就等級。此外，各州或行政區擁有編訂藝術課程的自主權，也促使了澳洲的藝術課程，具有

地方的特性與學校的特色。

日本的學校課程強調「綜合化（打破學年界限及結合各學科）」與「地方化（導入地方各種資源及重視地方傳統）」兩大方針。在此方針下，藝術科學習的內容，重視與其他學習領域的綜合學習，以學生的生活經驗為中心，構成學校教育的內容。此外，強調鑑賞教育，重視日本傳統文化的傳承，加強學生對傳統文化的參與及主動學習，以及重視對地方文化的認知與賞析。

綜合前述，各國在藝術教育的推動上，莫不強調改造人民的心靈，提升社會的整體美感與文化活力為主軸。

### （三）藝術與美感教育之社會觀感與教育現況

當前科技高度的發展，藝術與人文成為全世界各行各業共同的追求，是美力新世代的來臨，預期透過藝術與人文的洗禮，來卓越與精緻化各行各業所要求的品質。

為使藝術教育之推展能具體落實，教育部於民國 94 年 12 月編撰國家首部之「藝術教育政策白皮書」，規劃為期四年(民國 95 年至 98 年)之國家藝術教育發展藍圖，藉由五項推動目標、22 項發展策略、及 84 項之行動方案，編列 66,900 萬元之經費預算，以達成前述的願景。基於 5 項推動目標(包括：健全藝術教育行政及產學支援體系、堅實藝教師資人力素養、發展優質藝術學習環境、促進藝術教育資源合理分配、以及加強專業藝術教育及藝術領航人才培育)，一方面培育開發文化創意產業、具備美感競爭力的各類藝術專業人才，同時，藉由一般藝術教育之深化，涵養新一代國民的美感素養與宏觀視野，促進在地與國際文化的交流與融合，為全球化的發展謀求最大的福祉。

自政策推動以來，各項行動方案均列入管考，「創藝臺灣、美力

國民」的願景，已逐漸產生效益，各級學校學生參與國內外藝術或設計類的競賽常有佳績，且為突破教師員額上的限制，積極推動國民中小學增置專長教師專案，對於教師的聘任已朝向多元及彈性化的理想邁進，已漸緩解偏遠學校及小校專長教師缺乏之困境。此外，為培養具全球意識與文化涵養的多元能力領導人才，特辦理高級中等學校「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等相關的政策。但就藝術與美感教育推動的成效而言，尚未能具體落實與生活密切結合，一般民眾的美感素養、對於藝文相關活動的主動參與，人與人之間的良善互動與溝通，以至於臺灣整體大環境的品質提昇等等，仍存在著相當大的成長空間，有待進一步的強化。因此，在科際整合、文創產業引領全球經濟發展的關鍵時刻，以藝術為核心，培養各行各業創新人才及具有美感品味的消費人民，必須藉由各類及各階段藝術與美感教育的持續扎根。藝術與美感的教育在當前國家社會的發展上，必然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

## 二、問題分析

### (一) 藝術與美感教育之實施法源多重，欠缺統籌之主政單位

藝術與美學教育的實施，係依藝術教育法及施行細則執行，分為學校專業藝術教育、學校一般藝術教育及社會藝術教育；在類別上，區分為表演藝術教育、視覺藝術教育、音像藝術教育、藝術行政教育、及其他有關之藝術教育；有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業藝術教育(藝術才能班)的實施，因欠缺統籌主政單位，從中央、地方政府皆無藝術教育之專責單位，亦無專業藝術教育專款經費，造成藝術教育在執行上無法進行整體一貫性之規劃，易造成教育現場的諸多問題與困難。此外，藝術教育法在名詞界定及相關內涵的制定上，不夠明確及系統化，有關藝術與美感教育的推動及相關法條的修訂，有待專責行政單

位的統籌管理，並延續藝術教育政策白皮書的規劃，以便持續深耕。

## （二）藝術與美感教育的實施未能驟功，整體大環境之景觀缺乏美感

臺灣的社會環境、建築與景觀等普遍缺乏美感，藝術與美感教育的實施，在臺灣人民生活的食、衣、住、行與育樂等方面，未能產生功效。從家庭到學校，以至於社會上，各機構、場域或空間的佈局安排，無論是庭園之規劃，抑或是建物之設計，受到使用者及創造環境者的影響至巨，也就是，與一般民眾的美感素養，主管及執行公務人員美感的素養，以及創造者其專業美感素養的程度，這三者是環環相扣的。這三者美感素養的程度問題，必須有賴學校一般藝術教育及專業的藝術教育來深耕強化，相互帶動以提升。

## （三）藝術與美感教育的實踐概念過於狹隘，強調技術層面的訓練

受到傳統刻板印象概念的影響，學校的藝文教育或因為社會大眾一般對藝術技術表現的高度期待，或因為考試科目的引導，乃至於過於強調技術層面的訓練，較缺乏人文、歷史、地理及哲學等面向的關懷、認知與聯結，美感經驗體歷程的體會以及人文省思的引導與啟迪。

## （四）藝術與美感教育受升學主義的影響，學校教學未能正常化

因為升學主義的影響，學校一般藝術與美感的教育淪為副科，尤其在升學階段，藝術類課程常被主科借用，教學未能正常化，以至於藝文教育未能具體落實。藝術才能班的設置與教材教法，往往過於強調術科面向的操作，並以升學為主要的導向，忽略了一般性及生活層面美感教育的薰陶。

## （五）藝術與美感教育在推動過程受成人價值觀念的負面影響甚巨

藝術長久以來被認為無涉於經濟的效益，且因非考試科目，所以，藝術的學習在一般人成長的過程中，一直是處於邊陲的地位，藝術無用論，藝術的學習不被鼓勵的情形普遍深植於臺灣社會的成人（包括家長、教職員、社會各界人物）價值信念。因此，成人對藝術的

負面價值觀是直接妨礙藝術與美學教育之推動。

(六) 藝術與美感教育的相關統計資料，未能長期且深入的建置

對於藝術與美感教育的實施現況，缺乏有關師資、教材及學生學習成效情況等長期且深入的資料庫建置及相關的研究，以致未能充分提供有效而充足的訊息，以作為政策擬訂、評析及前瞻規劃之參考。

(七) 藝術與美感教育的推動，部會間業務職掌與資源分配交錯重疊

教育部與文建會有關藝術與美感教育的推動業務與資源分配，產生部分重疊與權責區分上的問題，有待較為明確的整合與分工。

(八) 藝術與美感的教育未能落實在生活面，忽視本土及民俗藝術

臺灣傳統民俗藝術、生活文化藝術及當代藝術(尤其在跨領域方面藝術與科學的結合表現)特色的瞭解與認同，在學校的藝文教育未能受到應有的重視；尤其是傳統及生活藝術的表現活動(諸如飲食美學、布袋戲、廟宇建築、民俗藝術等)、城市景觀及生活空間美學等的學習與體驗，更是缺乏。

(九) 藝術與美感教育之推動存在城鄉落差，藝術教育專業師資及專業性待強化

偏遠學校藝文專業教師仍然不足，藝術家駐校之替代方案有待持續。此外，學校一般藝術與美感的教育，在國民小學階段，受到包班制的影響，或是因為學校員額及編制的問題，無法聘任專才之專任教師從事教學，非專業師資授課或配課的情況仍然存在，藝術與美感教育師資的專業性，尚未能受到普遍的認同與建立，有待強化。

(十)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類教師基本授課鐘點及各階段教師研習派代，有待合理的規範

長久以來，在高級中等學校階段，藝術領域教師的每週基本授課時數，高於語文及科學等相關領域，呈現不合理的差別待遇(多出 2-4 節)。此種現象，主要受困於往日藝術教育思潮偏頗於兒童創造性成

長，教師不宜介入的影響，以致於產生藝術教師無所作為，且是人人可為的工作。殊不知時代變遷，藝術領域教師教學準備及評量，除必須處理藝術表現的策略與作品外，尚包括鑑賞層面文字敘寫及口語表達的教導，其複雜的程度及所必須投入的時間是迥異於往。因此，實有必要加以檢討。

此外，為強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的專業成長，對於教師以公假參加研習的派代，宜由各級政府予以統一的規範與處理，俾有效提升教學品質，落實終身及優質教育的理想。

### 三、發展策略

#### (一) 行政與資源整合

##### 1. 成立藝術教育主政單位，研修藝術教育法及整合相關法規

訂定藝術教育專責單位之法源並成立，以發揮統籌規劃及整合之功能，並延續規劃藝術教育之政策白皮書、修訂藝術教育法在名詞界定的明確性、相關內涵的系統化、經費編列的規劃，及整合其相關之法規等，以利藝術教育之推展。

##### 2. 強化各級藝術教育行政組織及聯繫

各級政府宜設立藝術教育主政單位，編列相關推動經費，定期召開全國性藝術教育會議，建立藝術教育行政資訊網絡，以促進藝術教育政策之推行。

##### 3. 建立跨部會對話平台，有效整合政府資源

為有效整合及運用政府的有限資源，宜將目前部會之間業務重疊的情況予以區隔，強化部會間的對話機制，整合政府相關資源，才能有效落實藝術與美感教育。

#### (二) 師資專業與公務美學培育

##### 1. 堅實藝術與美感教育師資之專業素養

做為當代的藝術與美感專業師資，尤應具備博雅的人文胸襟及五育均衡發展的格局；此外，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通過後，必須更加重視上游基礎藝術原創人才及中高階藝文管理人才之培育。為使師資人力供需能有效的調配運用，宜建立藝術與美感教育職場需求之相關資料，逐年充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藝術師資，訂定中等以下學校任用各類藝術師資之比例，以明確藝術教育師資之培育與評鑑。

## 2. 提升藝術與美感教育師資之效能

建立各層級藝術與美感教育人才庫及教學支援網路社群體系，規範高級中等以下藝術教師甄試應符合考用合一，並建立美學家、文學家、藝術家、藝術教育家、藝術行政管理及文化創意產業經營或工作者等支援學校教育機制，以提升藝術與美感教育師資之效能。

## 3. 建立藝術與美感教育師資聘任之彈性制度

各級學校藝術類專業師資之任用及薪資的給付，除依現有的法規外，應可參酌其專業的成就表現及相關的經驗，制定彈性的制度，訂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各類藝術才能班外聘師資鐘點費之支給要點及相關補助辦法，持續推動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以共聘或巡迴輔導的方式，增置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小學藝文教師，以合理化藝術類專業人才的進用，俾解決專長教師受限員額編制無法遴聘的問題。

## 4. 合理規範高級中等學校藝術類教師基本授課鐘點及各階段教師研習派代方式

基於公平合理的工作條件，比照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基本原則之訂定，使各領域專任教師之授課節數一致。此外，教師以公假參加研習的派代，宜由各級政府予以統一的規範與

處理，以強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的專業成長。

#### 5. 提升學校公務人員藝術與美感的知能與素養

社會大環境的良、善、美觀與否，和執行公務的人員密切相關。從各類公共工程的建蓋、修繕與維護，以至花草樹木的植栽等，其操作質地的掌控，都維繫在政府、學校與機構等各部門執行業務的公務人員手中。更明確的，從基層以至於決策者的眼光與素養，都高度關係者社會民眾的生活品質。因此，為能群策群力共創藝術與美感的環境與氛圍，學校公務人員的徵選(考試)、培訓及進修，都須強化其藝術的知能與美感的素養。

### (三) 課程與教學規劃

#### 1. 深化各階段藝術與美感教育之學習內涵

確立各教育階段各類專業藝術才能班及科系所等在人文、科技及通識課程的學習內涵，並強化國小低年級「生活課程」內有關藝術與人文素養的學習；倡導學校本位、地區特質的發揚，對當代性議題的關懷，加強專業基礎教育課程與國家政策的銜接，以奠定專業藝術發展的基礎。

#### 2. 生活化藝術與美感教育之課程內容

學校各教育階段的藝文教育，應強化精神層面有關美感經驗歷程的體會與感受，增強對臺灣傳統民俗藝術、生活文化藝術及當代藝術（尤其在跨領域方面藝術與科學的結合表現）特色的瞭解與認同，並應強調傳統及生活藝術表現活動（諸如飲食美學、布袋戲、廟宇建築、民俗藝術等）、城市景觀及生活空間美學等學習與體驗的重要性。此外，應獎勵臺灣藝術與文化特色之教學、系統性研發本土及民俗性的教材、創新教學設計、分享教學經驗，及補助專業藝術團體駐校輔助教學，以活化教學資源。

### 3. 注重對藝術、生活事物及視覺影像之賞析與思辨

學校藝術鑑賞教育是強調理性與感性諧和的美感教育，藝術教育的範疇除傳統精緻藝術的學習外，已擴及流行及視覺文化的部分，在教學的過程中，除教導對自然及藝術作品的認知外，應強調對生活中各種事物及視覺影像的省思與品鑑，有關目前少子化、教育城鄉落差、性別主流化、公義及永續等議題的理解，各族群與文化藝術體系與脈絡的縷析，瞭解並區別各種差異的存在、價值與意義，以涵養新一代國民的美感素養、人文關懷與宏觀視野，促進在地與國際文化的交流與融合。

### 4. 透過普及終身教育，改善成人的藝術及美感涵養

獎勵社區大學辦理藝術與美感之相關教育課程與活動，促進其與學校合作，共同推動相關的實作工作坊及展演等藝文的學習，以普及藝文教育，提升庶民的美感涵養，改變社會上偏頗的文化價值觀。

## (四) 研究與發展促進

### 1. 支持藝術與美感教育之學術研究

補助藝術教育政策與實施之相關研究，建構國內外藝術教育理論與實務的訊息，以作為藝術與美感教育改革之基礎。

### 2. 建置藝術與美感教育之長期調查資料庫

為提供政策研擬及評估的參考，宜進行有關藝術與美感教育學生學習成效之調查；師資、教材及學生學習成效情況等，宜有長期且深入的資料庫建置及相關的研究，建立資料與數據，以作為政策推動之參考，並可作國際間之比較研究。

### 3. 鼓勵大學將藝術學習成果列入招生選才條件

為明確藝術與美感教育的學習效能，促進學校教學之正常化，鼓勵大學於甄選入學管道採計在學期間有關藝術類學習成

效評量之成果，以促進學習者多元智能的發展。

#### (五) 產學合作與城鄉分享

##### 1. 加強補助技專院校及辦理大型藝教展演活動

為提升國民美感素養，普及公共藝術與校園美化設施之設置，加強補助技專院校藝術相關科系辦理大型藝教展演或相關美感教育活動，以強化公民美學意識與素養。

##### 2. 促進高等教育藝術專業技能之產學合作發展

藝術是企業追求卓越創造巔峯的關鍵能量，專業藝術專業人才投入企業發展是必然的趨勢，因此，宜訂定相關的獎勵措施，有效促進高等教育藝術專業技能之產學合作發展，透過藝術專業知能的協助，各類型的企業便可能透過其產品，共構臺灣社會文化的優質，營造美善的環境與氛圍，經由耳濡目染，有效提升公民的美感素養。

##### 3. 增進藝術教育資源共享及改進城鄉資源落差

訂定偏遠地區學校藝術教育改善方案，協助提供當地藝術教育資源，補助或委託藝術團體、藝術教育家或藝術家至偏遠學校駐校、或巡迴講學、或展演，增進資源共享之機會。

#### (六) 藝文社會與生活素養優質化

##### 1. 倡導藝術生活化、生活藝術化之「藝文新生活教育運動」

美感素養是生活素養的一環，因此，藝術與美感教育之推動必須和家庭生活教育相連接，從學習者生活素養的培育作起，養成參與藝文活動的生活習慣，使學習者體驗藝術在生活之中，生活可以如藝術一般，充滿驚奇、美好而豐富的感受。

藝文社會的普及，除從傳統經典藝術的學習入門外，宜從食、衣、住、行等各方面切入，相關單位宜研發具當代、庶民性、本土及民俗性之系列補充教材，提供學校及社會藝術教育

使用，以強化藝術與美感教育之生活聯結。

## 2. 透過學校與社會宣導藝術與美感教育的積極價值與意義

藝術與美感的學習較難具體的量化，因此，在整體學習的價值功效，不易被普羅大眾所瞭解與在意。事實上，許多的研究已指出藝術的學習有助於想像力、創造力及智力等的提昇，並有助於統整其他學科領域的學習，而且在文化創意產業引領社會經濟脈動的時刻，藝術與美感學習的有價論，及其多元包容的特質，可透過各式的公共媒體或管道，予以傳遞，以扭轉長期被忽略的價值與意義。

透過以上發展策略，預期培育現代公民能具備藝術與美感的涵養，能將藝術與美感的素養普及至社會，以及能藉由藝術與美感的涵養、知識與能力，創造臺灣的獨特文化品牌，亦即達到「藝美國民、藝普社會、藝品臺灣」的願景。



## 附錄

### (一) 法規及行政規則

<p>1. 教育部補助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國際進修實施要點(高教司) 2. 教育部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獎勵要點(高教司) 3. 臺灣國際學生創意設計大賽實施要點(高教司)</p> <p>教育部→單位介紹→高等教育司→行政規則→高等教育→行政規則 <a href="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04&amp;CategoryList=04">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04&amp;CategoryList=04</a></p>
<p>4. 師資培育法(中教司)</p> <p>教育部→單位介紹→中等教育司→師資培育大學→師資培育法 <a href="http://www.edu.tw/high-school/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430">http://www.edu.tw/high-school/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430</a></p>
<p>5. 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中教司)</p> <p>教育部→單位介紹→中等教育司→主管法規查詢系統→中等教育 <a href="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07&amp;CategoryList=07">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07&amp;CategoryList=07</a></p>
<p>6. 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校外教學資源整合及獎勵支持系統作業要點(國教司)</p> <p>教育部→政府公開資訊→行政規則 <a href="http://www.edu.tw/law_regulation_list.aspx?type=regulation">http://www.edu.tw/law_regulation_list.aspx?type=regulation</a></p>
<p>7. 國民中小學加強藝術與人文欣賞教學實施原則(國教司) 8. 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實施要點(國教司)</p> <p>教育部→法令規章→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輸入:藝術與人文 <a href="http://edu.law.moe.gov.tw/SearchAllResultList.aspx?Keyword=%e8%97%9d%e8%a1%93%e8%88%87%e4%ba%ba%e6%96%87">http://edu.law.moe.gov.tw/SearchAllResultList.aspx?Keyword=%e8%97%9d%e8%a1%93%e8%88%87%e4%ba%ba%e6%96%87</a></p>
<p>9. 家庭教育法(社教司) 10. 教育部補助辦理家庭教育老人教育及婦女教育活動實施要點(社教司) 11. 教育部補助辦理交通安全教育作業要點(社教司) 12. 藝術教育法(社教司) 13. 藝術教育法施行細則(社教司) 14. 教育部補助社會藝術教育及本國語文教育活動實施要點(社教司)</p> <p>教育部→單位介紹→社會教育司→行政規則→社會教育 <a href="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09&amp;CategoryList=09">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09&amp;CategoryList=09</a></p>
<p>15. 教育部構建校園災害管理機制實施要點(軍訓處)</p> <p>教育部→單位介紹→學生軍訓處→校園安全中心→相關法規→990406 各級學校災害管理要點 <a href="http://csrc.edu.tw/LawRelation.mvc?page=2">http://csrc.edu.tw/LawRelation.mvc?page=2</a></p>

<p>16. 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軍訓處)  17. 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作業規定(軍訓處)  18. 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軍訓人員值勤實施規定(軍訓處)  19. 教育部補助辦理校園安全及防災教育宣導活動實施要點(軍訓處)  20. 教育部補助推動反霸凌安全學校要點(軍訓處)  21. 警察機關協助學校實施校園安全演習作業要點(軍訓處)</p> <p>教育部→單位介紹→學生軍訓處→校園安全中心→相關法規  <a href="http://csrc.edu.tw/LawRelation.mvc?page=1">http://csrc.edu.tw/LawRelation.mvc?page=1</a></p>
<p>22. 教育部補助各級學校及民間團體辦理春暉專案宣教活動實施要點(軍訓處)</p> <p>教育部→單位介紹→學生軍訓處→春暉專案→電子公告欄  <a href="http://140.111.34.206/internet/main/01news/01edu.aspx?uid=13">http://140.111.34.206/internet/main/01news/01edu.aspx?uid=13</a></p>
<p>23. 教育部迎向春暉認輔志工實施要點(軍訓處)  24. 教育部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設置要點(軍訓處)  25.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軍訓教官輔導(服務)學生實施要點(軍訓處)</p> <p>教育部→單位介紹→學生軍訓處→軍訓行政法規  <a href="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15&amp;CategoryList=15">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15&amp;CategoryList=15</a></p>
<p>26.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訓委會)</p> <p>教育部→學習資源→性別平等教育網→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依據  <a href="http://www.gender.edu.tw/committee/index_committee2.asp">http://www.gender.edu.tw/committee/index_committee2.asp</a></p>
<p>27. 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技職司)  28. 綜合高級中學課程綱要(技職司)</p> <p>教育部→法令規章→主管法規查詢系統→法規體系→技術職業教育  <a href="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05&amp;CategoryList=05">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05&amp;CategoryList=05</a></p>
<p>29. 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中教司)</p> <p>教育部→單位介紹→中等教育司→高級中學課程標準暨課程綱要  <a href="http://www.edu.tw/high-school/index.aspx">http://www.edu.tw/high-school/index.aspx</a></p>

## (二) 計畫及方案

<p>1. 國民中學九年一貫社會學習領域任教專門課程認定參考原則及內涵(中教司)  2. 國民中學九年一貫課程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任教專門科目認定參考原則及內涵(中教司)  3. 國民中學九年一貫課程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任教專門科目認定參考原則及內涵(中教司)  4. 中等學校、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科目及學分(中教司)</p>
--

教育部→單位介紹→中等教育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http://www.edu.tw/high-school/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449](http://www.edu.tw/high-school/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449)

5. 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公民與社會科」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中教司)
6. 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地球科學科」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中教司)
7. 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環境科學概論科」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中教司)
8. 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健康與護理」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中教司)
9. 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全民國防教育科」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中教司)
10. 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音樂科」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中教司)
11. 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美術科」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中教司)
12. 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藝術生活科-視覺應用藝術」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中教司)
13. 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藝術生活科-音樂應用藝術」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中教司)
14. 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藝術生活科-表演藝術」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中教司)

教育部→單位介紹→中等教育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附表一共同科對照表

[http://www.edu.tw/high-school/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449](http://www.edu.tw/high-school/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449)

15. 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重大議題：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教育、資訊教育、環境教育、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國教司)
16. 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國教司) 教育部→單位介紹→國民教育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教育部→單位介紹→國民教育司→97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http://www.edu.tw/eje/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15326](http://www.edu.tw/eje/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15326)

17. 國民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推廣計畫(國教司)

教育部→計畫公告(098-06-004)

[http://www.edu.tw/plannews\\_list.aspx](http://www.edu.tw/plannews_list.aspx)

18. 國民中小學辦理校外教學實施原則(國教司)

教育部→政府公開資訊→行政規則

[http://www.edu.tw/law\\_regulation\\_list.aspx?type=regulation](http://www.edu.tw/law_regulation_list.aspx?type=regulation)

19. 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軍訓處)

學生軍訓處→軍訓行政法規

<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15&CategoryList=15>

<p>20. 99 年第 1 屆全國孝親家庭月活動—家庭有愛、孝道永傳實施計畫(社教司)</p> <p>教育部→單位介紹→社會教育司→電子公告  <a href="http://www.edu.tw/society/bulletin_list.aspx?site_content_sn=5498">http://www.edu.tw/society/bulletin_list.aspx?site_content_sn=5498</a></p>
<p>21. 媒體素養教育政策白皮書(社教司)</p> <p>教育部→單位介紹→社會教育司→文宣刊物→綜合類  <a href="http://www.edu.tw/society/publication_list.aspx?site_content_sn=5501">http://www.edu.tw/society/publication_list.aspx?site_content_sn=5501</a></p>
<p>22. 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處理原則(環保小組)</p> <p>教育部→單位介紹→環境保護小組→行政規則→環境保護  <a href="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26&amp;CategoryList=26">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26&amp;CategoryList=26</a></p>
<p>23.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9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實施計畫(中部辦公室)</p> <p>教育部→單位介紹→教育部中部辦公室→最新消息  <a href="http://www.tpde.edu.tw/">http://www.tpde.edu.tw/</a></p>
<p>24.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公私立高中職學校防災教育推動計畫(中部辦公室)</p> <p>教育部→單位介紹→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單位介紹→第六科→單位網站→各項法規→重要工作計畫  <a href="http://203.68.64.24/six/">http://203.68.64.24/six/</a></p>
<p>25. 99 年度國立暨臺灣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資賦優異教育方案(中部辦公室)</p> <p>教育部→單位介紹→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內部連結→高中資優資訊網—最新消息  <a href="http://excellent.aide.gov.tw/newcubekm/">http://excellent.aide.gov.tw/newcubekm/</a></p>
<p>26. 推動中小學網路素養與認知網站(電算中心)</p> <p>教育部→單位介紹→電子計算機中心→中小學資訊教育→網路素養  <a href="http://www.edu.tw/moecc/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1570">http://www.edu.tw/moecc/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1570</a></p>
<p>27. 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資訊素養培訓(電算中心)</p> <p>教育部→單位介紹→電子計算機中心→中小學資訊教育→教師資訊能力  <a href="http://www.edu.tw/moecc/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1570">http://www.edu.tw/moecc/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1570</a></p>
<p>28. 通識教育中程綱要計畫(顧問室)</p> <p>教育部→計畫公告(098-25-014)  <a href="http://www.edu.tw/plannews_list.aspx">http://www.edu.tw/plannews_list.aspx</a></p>
<p>29. 現代公民核心能力養成中程個案計畫(執行期程：100 年至 103 年)(顧問室)</p> <p>因屬新興計畫,尚無提供資料查閱。配合計畫推動期程建置</p>

30. 綠色學校伙伴網絡計畫(環保小組)

教育部→單位介紹→環境保護小組→台灣綠色學校伙伴網路  
<http://www.greenschool.moe.edu.tw/aboutGS/Default.aspx>

31. 永續校園推廣計畫(環保小組)

教育部→單位介紹→環境保護小組→永續校園全球資訊網  
<http://www.esdtaiwan.edu.tw/>

32. 能資源教育中心計畫(環保小組)

教育部→單位介紹→環境保護小組→活化校園閒置空間計畫-能(資)源教育中心  
[http://www.activecampus.com5.tw/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4&Itemid=13](http://www.activecampus.com5.tw/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4&Itemid=13)

33. 加強學校環境教育三年實施計畫(環保小組)

教育部→單位介紹→環境保護小組→資料下載區→綜合類  
[http://www.edu.tw/environmental/download\\_list.aspx?site\\_content\\_sn=8133](http://www.edu.tw/environmental/download_list.aspx?site_content_sn=8133)

34. 教育部改善校園治安一倡導友善校園，啟動校園掃黑實施計畫(軍訓處)

35. 學校、警察機關發現學生疑似參加不良組織通報流程圖(軍訓處)

36. 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軍訓處)

37. 教育部維護學生登山活動安全應行注意事項(軍訓處)

38. 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賃居服務實施計畫(軍訓處)

教育部→單位介紹→學生軍訓處→校園安全中心→相關法規  
<http://csrc.edu.tw/LawRelation.mvc>

39. 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設立校園安全維護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計畫(軍訓處)

教育部→單位介紹→學生軍訓處→軍訓行政法規  
<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15&CategoryList=15>

40. 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實施計畫暨輔導作業流程(軍訓處)

教育部→計畫公告  
[http://www.edu.tw/military/itemize\\_list.aspx?site\\_content\\_sn=7767](http://www.edu.tw/military/itemize_list.aspx?site_content_sn=7767)

41. 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實施策略(軍訓處)

42. 教育部「反毒宣講團」實施計畫(軍訓處)

教育部→單位介紹→學生軍訓處→軍訓行政法規  
[http://www.edu.tw/plannews\\_list.aspx](http://www.edu.tw/plannews_list.aspx)

<p>43. 推廣「想 high 不需藥害」補助計畫(軍訓處)</p> <p>教育部→單位介紹→學生軍訓處→春暉專案→電子公告欄  <a href="http://140.111.34.206/internet/main/01news/01edu.aspx?uid=13">http://140.111.34.206/internet/main/01news/01edu.aspx?uid=13</a></p>
<p>44. 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訓委會)</p> <p>教育部→單位介紹→訓育委員會→電子公告→綜合類  <a href="http://www.edu.tw/displ/bulletin_list.aspx?site_content_sn=7970">http://www.edu.tw/displ/bulletin_list.aspx?site_content_sn=7970</a></p>
<p>45. 大專校院服務學習方案(訓委會)</p> <p>教育部→服務學習網→政策法規→大專校院服務學習方案  <a href="http://english.moe.gov.tw/content.asp?CuItem=9407&amp;mp=10000">http://english.moe.gov.tw/content.asp?CuItem=9407&amp;mp=10000</a></p>
<p>46. 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訓委會)</p> <p>教育部網→單位介紹→訓育委員會→電子公告  <a href="http://www.edu.tw/displ/bulletin_list.aspx?site_content_sn=7970">http://www.edu.tw/displ/bulletin_list.aspx?site_content_sn=7970</a></p>
<p>47.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子計畫 10「學生生涯規劃與輔導」—方案 10-1「國中與高中職學生生涯輔導實施方案」(訓委會)</p> <p>教育部→本部連結→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先導計畫  <a href="http://140.111.34.179/mian_plan.php">http://140.111.34.179/mian_plan.php</a></p>
<p>48. 教育部人權教育與公民教育實踐方案(訓委會)</p>
<p>49. 加強學校法治教育計畫(訓委會)</p> <p>教育部→單位介紹→訓育委員會→電子公告→綜合類  <a href="http://www.edu.tw/displ/bulletin_list.aspx?pages=1&amp;site_content_sn=7970">http://www.edu.tw/displ/bulletin_list.aspx?pages=1&amp;site_content_sn=7970</a></p>
<p>50. 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之第 5 點第 3 款第 1 目之第 3 小目補助公私立</p> <p>教育部→單位介紹→訓育委員會→行政規則→訓育  <a href="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14&amp;CategoryList=14">http://edu.law.moe.gov.tw/LawCategoryContentList.aspx?id=14&amp;CategoryList=14</a></p>
<p>51. 各級學校及幼稚園通報兒童及少年保護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注意事項及處理流程(訓委會)</p>
<p>52. 教育部推動學校兒童少年保護機制實施策略(訓委會)</p> <p>教育部→單位介紹→訓育委員會→電子公告  <a href="http://www.edu.tw/displ/bulletin_list.aspx?pages=3&amp;site_content_sn=7970">http://www.edu.tw/displ/bulletin_list.aspx?pages=3&amp;site_content_sn=7970</a></p>

